标段编号： 2511-440305-04-01-400338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 南山公安分局看守所办公楼及营区隐患整治项目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5月18日

1、企业同类业绩

1、企业同类业绩

1、项目名称：华堂阳光园项目 1#-5#户内批量精装修工程；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04 月 01 日；合同金额：11358 万元。

2、项目名称：深圳龙岗项目 02-04 地块二期公寓 12A 精装修工程；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08 月 10 日；合同金额：3931 万元。

3、项目名称：恒泰·创富产业园装修工程；合同签订时间：2025 年 04 月 01 日；合同金额：3058 万元。

4、项目名称：中创新航眉山项目一期装饰装修工程；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01 月 13 日；合同金额：2695 万元。

5、项目名称：广东省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大亚湾特勤大队 2024 年备勤楼配套装修采购项目；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11 月 10 日；合同金额：1120 万元。

（1）华堂阳光园项目 1#-5#户内批量精装修工程

协议书

甲方(全称)：东莞市华堂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华堂阳光园项目 1#-5#户内批量精装修工程

1.2. 工程地点：东莞市塘厦镇迎宾大道华堂阳光园项目

1.3. 工程规模：华堂阳光园项目位于东莞市塘厦镇，占地面积 14434.67 ㎡，总建筑面积 65192.98 ㎡。项目建筑业态包括 1#住宅楼（18F）、2#住宅楼（18F）、3#住宅楼（22F）、4#住宅楼（18F）、5#公寓楼（21F）、底铺及负一层（局部二层）地下室。

1.4. 工程内容：乙方负责本工程华堂阳光园项目 1#-5#户内批量精装修工程施工分包工作，承包范围为施工图纸、施工管理及技术要求中所含的全部工程内容（甲方单独发包的工程除外）。

1.5. 承包范围：具体承包范围详见附件《承包范围》，但该附件仅作为甲方对乙方工作的部分要求，不作为乙方结算和施工的最终依据，最终的施工范围应以完成图纸范围及甲方要求的所有工程内容为准。

2. 合同工期

总工期 194 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4 月 1 日（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计划完工日期 2024 年 10 月 14 日（以通过甲方验收合格为准），工期已充分考虑节假日（含春节）、下雨、台风、停水、停电、场地移交、设计变更等因素）。

3.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实测实量合格率达到 90%以上。

4. 合同价款

4.1. 本合同计价方式为：□总价包干 ☑综合单价

4.2. 总价包干条款（二选一）：

4.2.1. 合同固定含税总价：￥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其中不含税合同价款：￥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税款￥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

4.2.2. 合同固定总价包含但不限于如下内容：完成本工程所需要的措施费、规费、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材料运输费、材料损耗、样板费及其他费用（运杂费、质检费、安装费、检验与试验费、缺陷修复费）、管理费、税金等全部费用和利润以及应由乙方承担的义务、责任和风险以及为完成本项目资金的筹集和使用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该总价除因暂定工程量的确定、设计变更、本合同约定所允许的调整外，合同价款不予调整。

4.2. 综合单价条款（二选一）：

4.2.1. 合同暂定含税总价：￥113585456.82 元，大写：人民币壹亿壹仟叁佰伍拾捌万伍仟肆佰伍拾陆元捌角贰分；其中不含税合同价款：￥104206841.12 元，大写：人民币壹亿零肆佰贰拾万零陆仟捌佰肆拾壹元壹角贰分；税款￥9378615.70 元，大写：人民币玖佰叁拾柒万捌仟陆佰壹拾伍元柒角。附件清单中的工程量均为暂定，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际结算；措施费以__/__元包干，结算不予调整。

4.2.2.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中所有综合单价皆为在合同文件约定的风险范围内的固定综合单

价（合同约定可调差或暂定供应单价的除外），甲方不接受乙方基于任何工作子目单价在投标时的组价不当（包括但不限于工作子目对应的工作内容理解的偏差、工料机消耗量水平的确定、生产要素市场价格的判断、取费等）或任何其他差错而主张的任何损失或索赔。合同总价除因暂定工程量的确定、设计变更所允许的调整外，合同价款不予调整。

4.2.3. 工程量变化造成综合单价变化的风险：乙方不得以施工图工程量与招标模拟工程量清单工程量不同（无论这种不同存在差异有多大）或工程变更引起工程量增减为由要求调整综合单价。

4.3. 若因国家政策原因导致增值税率调整，应根据最新的税率对未支付合同价款进行调整，最终适用税率以国家政策公布的适用税率为准，调整后含税价格=原合同含税价格/（1+原合同增值税率）*（1+调整后增值税率）。

5. 付款方法

5.2. 本工程无预付款。

5.3. 付款频率：采用节点付款，达到付款节点后，按照已完合格工程产值比例支付，对于1个月中完成多个付款节点的，应将多个付款节点合并进行申请，两次付款申请的间隔期未达到1个月时，应延至下一节点完成后一并申请支付。具体付款节点如下：

1）墙地砖（或石材）铺贴、机电管线、石膏板吊顶封板每间隔8层设置一个付款节点（与主体结构付款节拍相同），对实测实量合格的已完成工程支付70%进度款；

2）涂料、墙纸墙布（含背景墙）、木饰面、软硬包、金属吊顶每间隔8层设置一个付款节点（与主体结构付款节拍相同），对实测实量合格的已完成工程支付70%进度款；

3）户内门、木地板、五金洁具、灯具、开关插座（含面板）、淋浴屏等每间隔8层设置一个付款节点（与主体结构付款节拍相同），对实测实量合格的已完成工程支付70%进度款；

4）本合同范围内所有工程施工完成，分项工程验收、模拟验收及整改、物业承接查验及整改完成，且工程结算资料（工程结算资料必须满足卓越集团工程结算管理制度要求）报送完成。对实测实量合格的已完成工程支付85%工程款；

5）本项工程验收合格并结算完成后，付至本合同结算金额的97%；

6）保修款：合同结算金额的 3%，保修期2年。

5.4. 进度款支付：

5.4.1. 进度款支付周期：

a）进度款审批期限为二十八日历天，自乙方提出或甲方要求后重新提出付款申请之日起计。甲方将在此期限内通知乙方本期应得款项；

b）甲方在完成付款申请审批后的十四日历天内，支付乙方当期应得工程款项；

c）宽限期：如甲方未能按规定期限付款，则随后的十四日历天视为宽限期。在宽限期内，乙方不得行使任何追讨的权利，包括停工方式，而应维持正常施工；

d）追讨通知：如甲方未能在宽限期结束前付款，乙方可向甲方发出追讨通知。如甲方在收到该通知后十四日历天内仍不付款，乙方可以暂停执行本工程直至收到欠款。暂停的时间作工期延长处理，而不当作乙方应负责的延误。

5.4.2. 乙方及指定供应商甲供材发生超供的，超供部分将按照附件《甲供物资管理工作程序》的规定计算超供扣款，从最近一期进度款中扣除。

5.4.3. 暂定总价的工程应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与甲方完成施工蓝图范围内的总价确定，如未在约定期限内完成施工蓝图范围内的暂转固，甲方有权停止支付后续工程款，直至甲乙双方以补充协议方式明确合同包干总价后恢复正常付款。

5.5. 工程整体竣工后进行结算，结算完成且付款文件齐全后付至本合同结算金额的97%（乙

方需在支付结算款时提供包含保修款在内的工程结算额等额发票）；

5.6. 保修款：合同结算金额的3%，保修款不计利息，保修期满后按照《工程保修协议书》中的规定结清。乙方在办理保修金退还之前，必须办理经过甲方以及物业使用单位联合进行的质量验收，并形成书面资料已证明验收通过。

6. 甲方认可下列基本信息为增值税开票信息：

企业名称	东莞市华堂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9006751781066
地址（营业执照上的注册地址或在主管税务机关备案的地址）	东莞市塘厦镇塘厦大道南116A号
电话号码	0769-38991888
开户行名称（开户许可证上的开户银行，须与主管税务机关备案的开户行一致）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塘厦支行
银行账户（开户许可证上的银行账号，须与主管税务机关备案的银行账户一致）	190010190010035153

7. 乙方认可下列银行账户信息为进度款收款账户：

开户银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上步支行

户　　名：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账号：000294918606

乙方应对上述账户信息之准确性负责，如上述账户信息变更乙方须立即书面通知甲方并提供变更后的账户信息；任何因账户信息有误或账户信息变更而未及时通知甲方所造成之损失（无论是甲方之损失或乙方自己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8. 组成合同的文件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本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本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1) 合同执行过程中的补充协议；
2) 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
4) 招标期间往来文件（包含答疑、约谈纪要等）；
5) 承包范围；
6) 工程采购技术与服务要求 ；
7) 专用条款；
8) 通用条款；
9) 合同图纸目录及合同图纸；
10) 工程量计算规则及单价说明；
11) 工程量清单；
12) 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补遗；
13) 其他（包括：设计变更、工程指令、现场签证管理工作程序，合同结算管理工作程序，甲供物资管理工作程序、“红黄牌”警示与问责办法、工程质量保修书、廉洁合作协议等）

对于同一类合同文件，以其最新版本或最新颁发者为准。若施工过程中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签证、变更等书面记录、文件或协议与上述合同文件中相关条款冲突时，可以将其理解为针对合同文件的补充约定，并视为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解释优先权。

9.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加盖人名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通用和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加盖骑缝章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

10.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合作诚信原则，友好协商解决。

（以下无内容）

兹证明双方签订如下：

甲方：_____（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乙方：_____（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授权委托书附后（如是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则须授权委托书）。

工程竣工验收单

工程名称	华堂阳光园项目1#-5#户内批量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址	东莞市塘厦镇迎宾大道华堂阳光园项目	承包范围	1#住宅楼（18F）、2#住宅楼（18F）、3#住宅楼（22F）、4#住宅楼（18F）、5#公寓楼（21F）、底铺及负一层（局部二层）地下室
发包单位	东莞市华堂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装饰面积	65192.98 ㎡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合同价	113585456.82 元
开工日期	2024 年 4 月 1 日	竣工日期	2024 年 10 月 14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10 月 14 日
交工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意见（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陈晓梅、胡权 2024年10月14日				
验收结论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人员：林华武 彭庆耀 陈晓梅、胡权 2024年10月14日				
施工单位签章	施工单位意见（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林华武 彭庆耀 2024年10月14日				

（2）深圳龙岗项目 02-04 地块二期公寓 12A 精装修工程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942023090700300101Y

标段名称：深圳龙岗项目02-04地块二期公寓12A、12B精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世茂新里程实业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超卓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8747.455388万元(深圳龙岗项目02-04地块二期公寓12A精装修工程中标人：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中标价：3931.26107万元，深圳龙岗项目02-04地块二期公寓12B精装修工程中标人：深圳市超卓工程有限公司，中标价：4816.194318万元)

中标工期：192

项目经理(总监)：姜剑宇;林华武

本工程于 2023-09-0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10-16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10-16

合同编号：

深圳龙岗项目02-04地块
二期公寓12A精装修工程

合同文件

发 包 人：深圳市世茂新里程实业有限公司

日　期：2023 年 8 月

深圳龙岗项目 02-04 地块
二期公寓 12A 精装修工程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

由

发包人：深圳市世茂新里程实业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 0300 MA5E W404 74　　纳税人性质：一般纳税人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世茂之都 5 栋 123　　电话：0755-88980520

账号信息：7559 3650 8410 111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

和

承包人：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788312658X　　纳税人性质：一般纳税人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五和大道（南）36 号星景苑 201　　电话：0755-89988666

账号信息：44250100016200002192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经友好协商后签订。

鉴于发包人愿将题述工程交由承包人实施，并已接受了承包人提交的关于实施和完成题述工程及修补其中任何缺陷的投标书；

发包人和承包人达成协议如下：

1. 下列文件应被视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并应作为协议的一部分阅读和解释
   (a) 合同协议书；
   (b) 中标通知书(中标函)；
   (c) 往来函件；
   (d) 承诺书；
   (e) 投标函；

(f) 投标须知；
(g) 合同条件；
(h) 承包范围、工程条件及管理要求；
(i) 工程规范、管理制度要求；
(j) 图纸目录及图纸；
(k) 工程量计算规则及单价说明；
(l) 工程量清单及附件；
(m) 构成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含附件）。
上述文件相互说明、相互解释，如出现不一致，上述顺序为合同的解释顺序，以顺序在先者为准（技术规范/标准除外），顺序一致的则以日期靠后的为准。如技术规范/标准发生不一致时，以较高标准为准。

2. 鉴于发包人将按合同条件所述付给承包人人民币叁仟玖佰叁拾壹万贰仟陆佰壹拾元柒角（RMB39,312,610.7）（以下简称“合同价格”），增值税税率为 9 %，其中不含税价款为人民币叁仟陆佰零陆万陆仟陆佰壹拾伍元叁角贰分（RMB36,066,615.32），增值税为人民币叁佰贰拾肆万伍仟玖佰玖拾伍元叁角捌分（RMB 3,245,995.38），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承包人特此与发包人签约，保证遵照合同的各项规定，实施和完成本工程及修补其任何缺陷。并且承包人需开具或由税务机关代开增值税专用发票，如未能开具，由此产生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仅若因国家政策原因导致增值税率调整，应根据最新的税率对未支付合同价款进行调整，最终适用税率以国家政策公布的适用税率为准，调整后含税价格=原合同含税价格/（1+原合同增值税率）*（1+调整后增值税率）。

3. 付款方式：
(a) 本工程预付款比例为不可竞争费扣除开办费后的 20%，即 RMB4,275,874.97；在后续进度款中每期按预付款金额的 20%扣回，直至扣完为止且不迟于合同实际付款达到合同总产值的 80%前。同时施工单位需提供与预付款等额的保函；
(b) 过程付款比例为 80 %；
(c) 竣工备案及单体清洁完成，付至已完合同工程量的 85 %；
(d) 竣工交付完成，维保责任明确并签署指定格式的维保协议书，支付至已完合同工程量 90 %；
(e) 结算书签署后 6 个月内，付至结算金额的 97 %；

(e) 结算书签署后 6 个月内，付至结算金额的 97 %；

(f) 保修金为结算额的 3 %，保修期起计后 24 个月，工程质量缺陷修复完毕，各类扣款（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维修扣款、客户赔偿金等）从保修金中扣除完毕，支付剩余保修金，无息。

其中：展示区分包保修期起计时间为展示区移交甲方之日。

(g) 月进度款的工程量截止日为 每 月 25 日，所有付款的审核支付期为 56 天；

(h) 所有付款支付前，承包人应提供足额合规专用发票。累计付款比例到达 95%时，分包人需提供本工程结算金额 100%额度的发票；

(i) 每年度 6、12 月应付工程款并入下月支付；

(j) 工程款采用现金（银行转账）、非现金（商票、应收账款保理、供应链融资等）方式支付。

4. 鉴于承包人将承担本工程的实施和完成及修补其任何缺陷，发包人特此立约，保证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格。

5. 工期为 192 日历天，开工日期为 2023 年 9 月 15 日（若发包人有书面指令的，以书面指令为准），竣工日期 2024 年 3 月 25 日。交付日期 2024 年 3 月 30 日。工期的调整必须严格执行本合同文件的规定。

6. 缺陷保修限期：详见保修协议书。

7. 合同变更索赔资料需满足附件 13.3.1《施工合同索赔资料合规性认定规定》。

8. 双方联系地址：

（1） 发包人联系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2） 承包人联系地址：

联系人：李国争 联系电话：13828890167

电子邮箱：478521646@qq.com

9. 本合同正本贰份，发包人与承包人各壹份，副本___份，发包人___份，承包人___份，正本及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协议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在此签字盖章立据：

发包人：_____（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代表姓名：_____

职　　位：_____

承包人：_____（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代表姓名：_____

职　　位：_____

情况说明

我司证明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施工合同名称为深圳龙岗项目 02-04 地块二期公寓 12A 精装修工程与施工许可证名称（(世茂之都（G01046-0098 宗地）12 栋 A 座精装修工程）是同一项目。

深圳市世茂新里程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世茂文都（G01046-G0098宗地）12栋A座精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2014年7月7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世茂之都（G01046-0098宗地）12栋A座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如意路与大运路交界处	建筑面积	15749.1m2	工程造价	3931.26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21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0-47-03-50034029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年9月 15 日	验收日期	2024年3月 25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90158-06		
建设单位	深圳市世茂新里程实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杨建军
副组长	谢辉
组员	张鹏辉、王晓磊、林华武、林锰、孙明、谢碧波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鹏辉	林锰、张智鹏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王晓磊	李闪
工程质控资料	王燕英	文元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0 项
屋面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0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电气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0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电梯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世茂新里程实业有限公司			
2		世茂新里程实业有限公司			
3		世茂新里程实业有限公司			
4		世茂新里程实业有限公司			
5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6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7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8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9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0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11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12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13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14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15		邦迪			
16		邦迪			
17		邦迪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孙　明
注册号：4400292-002
有效期：至2025年6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印章
林华武
粤1442013201424513(00)
建筑
2021.11.11

GD-E1-914/6

（3）恒泰·创富产业园装修工程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经评审，现确定贵公司获得本公司关于【恒泰·创富产业园装修工程】的中标供应商。中标金额：30586470.00元，大写：叁仟零伍拾捌万陆仟肆佰柒拾元整。请贵公司在收到本中标通知书之日起3个工作日凭本中标通知书与本公司商洽合同事宜，并组织具体实施工作，以保证本项目工期要求。

特此通知！

本公司联系人：罗俊鸿：13423999944

深圳市晟宇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3月25日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恒泰·创富产业园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新雪社区学石路 8 号下雪工业区

发 包 人：深圳市晟宁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晟宁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负责人：陈映标

联系人：罗俊鸿

联系方式：13423999944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88312658X

法定代表人：陈献针

联系人：罗方桎

联系方式：13480112675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遵守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1、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恒泰·创富产业园装修工程

(2)、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新雪社区学石路 8 号下雪工业区

(3)、工程内容及承包方式：

工程内容：园区厂房 1、2、3、4 号楼及其他配套公共区域改造工程、安装工程、拆除工程、门窗幕墙工程、供电工程、园林景观及室外管网工程等内容。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税费、包保险、包保修、包机械、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包临时设施、包包工程现场周边临时围墙（如有）、包工期、包风险（除合同约定的可调价款外）、包施工措施、包场地清理、包施工使用场地恢复、包成品保护、包验收检测合格、包通过有关部门竣工验收备案以达到合法使用状态及 1 为完成该项工程所需的全部费用的方式承包本工程

2、质量要求

按国家建设工程现行质量标准验收规范，达到合格要求。

3、工期要求

本室内改造工程施工总工期为 180 日，预计开工日期为 2025 年 4 月 1 日，竣工日期

2025 年 8 月 30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1.6 合同含税总价款：￥30586470.00 元。

（大写）：人民币 叁仟零伍拾捌万陆仟肆佰柒拾元整。

该合同总价款包含但不限于双方确定的施工费、材料费、税费等乙方为履行本协议所产生的一切费用，该价格不随通货膨胀的影响而波动。

2、 双方责任和义务

2.1 甲方责任和义务

2.1.1 由甲方负责设计的工程，甲方于开工前 3 天，应向乙方提供已经确认的改造方案 1 份，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2.1.2 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接通施工所需的水、电，协调有关单位做好通道、电梯、消防设备的使用和保护。

2.1.3 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清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采取保护措施。

2.1.4 提供施工需要的原始水电线路图纸。

2.1.5 指派 罗俊鸿 为甲方代表，负责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2.1.6 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委托 / 为工程监理。甲方应在开工前将监理工程师的职责、监理范围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2.1.7 如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甲方应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如甲方未办理相关手续，擅自指令拆改原有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造成的后果或发生的损失（包括罚款），由甲方承担责任。

2.1.8 协助乙方保护好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古木、绿地等不受损坏。

2.1.9 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现场保卫、消防、垃圾处理等工作。

2.1.10 知会邻里在施工期间产生的灰尘和噪音可能对其生活和工作环境造成的影响，协调关系获得理解并承担相关责任（因乙方未按法律法规、行业规范、甲方要求及本合同约定正常施工或未严格按照图纸、作法说明进行施工等因乙方原因对邻里生活和工作环境造成影响的除外）。

2.1.11 配合有关单位进行煤气改造、有线宽频网络安装施工工作。

2.2 乙方责任和义务

2.2.1 由乙方负责设计的工程，乙方应于开工前 3 天提供平面设计图、水电改造图、天花布

置图、地面铺设图及其他施工图纸，送甲方审核。如甲方需要乙方提供设计图，乙方应按要求提供，所涉及的费用双方可在确定本合同价款时约定，乙方应按时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

2.2.2 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2.2.3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

2.2.4 指派 林华武 为项目经理，负责履行合同，组织施工，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2.2.5 施工中涉及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的，应当向甲方提出书面意见并征得甲方书面同意。拆改须经有关部门批准的，应当及时书面告知甲方取得批准；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未书面告知甲方办理批准手续，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造成的事故或发生的损失（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责任，赔偿甲方由此而遭受的全部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的直接经济损失以及甲方向第三方支付的赔偿金、诉讼费、仲裁费、调查费、律师费、公告费、差旅费、公证费、鉴定费、保全费、财产保全保函费等）。

2.2.6 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等不受破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的清运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乙方未按法律法规、行业规范、甲方要求及本合同约定正常施工或未严格按照图纸、作法说明进行施工等对邻里生活和工作环境造成影响的，乙方应承担一切责任，赔偿甲方或第三人由此而遭受的全部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或第三人的直接经济损失以及甲方或第三人向第三方支付的赔偿金、诉讼费、仲裁费、调查费、律师费、公告费、差旅费、公证费、鉴定费、保全费、财产保全保函费等）。

2.2.7 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文件。

2.2.8 乙方应为本合同的顺利履行安排专业、负责、稳定的施工人员，确保工程质量。甲方与乙方施工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劳动/劳务关系，甲方对乙方人员的损失、意外或伤亡等皆不负任何法律上的责任，乙方须保障甲方免负任何有关的索偿、要求、诉讼、付费和支出，同时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的直接经济损失以及甲方向第三方支付的赔偿金、诉讼费、仲裁费、调查费、律师费、公告费、差旅费、公证费、鉴定费、保全费、财产保全保函费等）。

2.2.9 乙方承诺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对其他权利人的

侵权情形，并对服务及服务成果的质量安全承担全部责任。如乙方与其他权利人之间产生纠纷，乙方应负责尽快解决该等纠纷，并保证该等纠纷不影响甲方对乙方服务及服务成果的正常使用，如因此给甲方造成纠纷或诉讼，乙方应承担甲方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的直接经济损失以及甲方向第三方支付的赔偿金、诉讼费、仲裁费、调查费、律师费、公告费、差旅费、公证费、鉴定费、保全费、财产保全保函费等）。甲方的同意、确认、交付等并不排除乙方对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质量安全、知识产权等权益承担全部责任。

2.2.10因乙方在施工中违反物业管理规定而引起的罚款及赔偿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并负责。乙方应当将施工产生的垃圾搬运到物业公司指定的地点，因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2.2.11 乙方应当妥善保管与委托事项相关的资料，并遵守本合同的保密约定，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披露给任何第三方，并采取相应的保密措施。乙方违反保密义务的，应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的直接经济损失以及甲方向第三方支付的赔偿金、诉讼费、仲裁费、调查费、律师费、公告费、差旅费、公证费、鉴定费、保全费、财产保全保函费等）。

3、 工 期

3.1 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甲方无需支付乙方因赶工采取的措施费用。

3.2 甲方未按约定提供图纸及因甲方原因不具备开工条件而影响工期的，工期相应顺延。

3.3 由于甲方变更设计或增加工程量，以及提出增加设计范围以外的工程项目，造成工期的延误，工期相应顺延。

3.4 属甲方提供的材料未及时提供或中间工程验收不及时造成停工和误工，工期相应顺延。

3.5 甲方指令有误或不及时，延误工期，工期相应顺延。

3.6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预付款、进度款，影响施工正常进行或中途停工，工期相应顺延。

3.7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

3.8 由于工程质量原因返工，工期不顺延。

3.9 因乙方预算少算、漏报所产生的增加项目，导致工期延误，工期不顺延。

3.10 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停气及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导致停工 8 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

4 、 材料设备的供应

各阶段，包括但不限于一审、二审、再审、特别程序及执行程序。

13、 合同解除和终止

13.1 本合同另有约定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解除合同：

(1)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2)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3) 因一方违约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13.2 甲乙双方履行完本合同全部义务，工程已办理交付手续，工程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但本合同保修、保密及争议解决条款除外）。

13.3 如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或者甲方有其他合理理由需中途解除约定的，甲方提前___天通知乙方可解除或终止本合同且不承担违约责任，甲方按乙方实际完成工作内容和相应服务质量、水准支付乙方报酬，合同解除或终止自书面通知送达乙方之日起生效：

（1）甲方因财政原因、自身需要或者合同订立情况发生变化，甲方不再需要乙方提供服务的；

（2）合同继续履行将与现行或即将公布或实施的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政策相冲突；

（3）其他事项导致合同目的无法实现或者继续履行已经无实际意义的。

14、 附则

14.1 本合同正本四份，双方各执二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14.2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14.3 附件

(1) 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

(2) 工程项目清单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深圳市晟宁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陶元社区普赞 AI 智能园 B 栋 404

电话：13423999944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南坑社区五和大道（南）36 号星景苑 201

电话：13480112675

工程竣工验收单

工程名称	恒泰·创富产业园装修工程	工程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新雪社区学石路8号下雪工业区	承包范围	园区厂房1、2、3、4号楼及其他配套公共区域改造工程、安装工程、拆除工程、门窗幕墙工程、供电工程、园林景观及室外管网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晟宁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装饰面积	32800㎡	结构类型	混凝土框架	合同价	30586470.00元
开工日期	2025年4月1日	竣工日期	2025年8月30日	验收日期	2025年8月30日
交工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意见（盖章）：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人员：何东强 2025 年 8 月 30 日				
验收结论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人员：何东强 2025 年 8 月 30 日				
施工单位签章	施工单位意见（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 2025 年 8 月 30 日				

（4）中创新航眉山项目一期装饰装修工程

中标通知书

招标编号：ZBSQ-2022-12-043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于2023 年1月12日所递交的 中创新航眉山项目一期装饰装修工程 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交期（工期）： 128天(日历日) 。

中标价（人民币）：26,957,877.10元（大写：贰仟陆佰玖拾伍万柒仟捌佰柒拾柒元壹角整）（含税价）。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人：中创新航科技（四川）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3 年 1 月 12 日

中创新航眉山项目一期装饰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方（甲方）：中创新航科技（四川）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方（丙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1 月

合同订立地点：眉山市彭山区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建设单位（以下简称甲方）：中创新航科技（四川）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以下简称丙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依据甲方与丙方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编号：ZC4200202209020012 ），以下简称“原合同”。原合同中精装修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为原合同中的“专业分包工程”，现签订有关本工程的甲、乙、丙三方工程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三方就中创新航眉山项目一期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中创新航眉山项目一期装饰装修工程。

2. 工程地点：四川彭山经济开发区创和路西段 6 号。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川投资备【2204-511422-04-01-277585】FGQB-0080 号。

4. 资金来源：国家投资-非政府投资 。

5. 工程内容： B1 餐厅、R1 综合实验楼、M1 车间参观通道及门厅、连廊等装饰装修工程及其他零星工程等；包括（1）图纸、清单

范围内标明的以及相关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要求中规定的全部施工内容（包含但不限于装饰装修材料采购与安装、五金件采购与安装、暖通施工、给排水等设备材料采购、安装调试、配电系统采购与安装、照明灯具采购与安装、二次结构拆改、成品保护、施工过程中的垃圾清运以及完工后的卫生保洁等），发包人因工程需要后续委托的其他装修内容；（2）装修施工图纸深化设计及相关设计补充，统筹装修范围内相关施工单位，进行各专业与装修相关的整合设计工作；（3）配合发包人和总承包人完成交付前的各项相关准备工作（含交付前的室内环境检测），并负责移交发包人；具体详见招标文件图纸及清单范围（与招标文件描述不符之处，以对投标人要求严格的为准）；

与本招标文件约定工作内容相关的周边环境（包括但不局限于社会环境、自然环境）、周边建筑、构筑物及管线监测与安全防护论证及措施、周边居民、政府相关职能部门、材料设备机具进出场等一切协调活动以及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报价中；

招标文件约定的其他工作内容（具体作法详见提供的招标清单、图纸及国家标准相关图集编号）。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1 月 13 日（实际以甲方书面正式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5 月 2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28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里程碑节点：

节点 1：2023 年 1 月 28 日完成所有施工进场准备工作；

节点 2：2023 年 3 月 30 日 B1 餐厅一层装饰装修完成，具备用餐条件；

节点 3:2023 年 4 月 30 日 B1 餐厅装饰装修完成；

节点 4:2023 年 5 月 10 日 R1 综合办公楼、连廊装饰装修完成；

节点 5:2023 年 4 月 30 日 M1 参观通道、门厅装饰装修完成；

节点 6：2023 年 5 月 20 日完成招标范围内及清单内所有施工内容（包括收尾工作），具备交付使用条件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贰仟陆佰玖拾伍万柒仟捌佰柒拾柒元壹角(¥：26957877.1 元）；未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仟肆佰柒拾叁万壹仟玖佰玖拾柒元叁角肆分(¥：24731997.34 元)；税率：9%增值税，税：人民币（大写）贰佰贰拾贰万伍仟捌佰柒拾玖元柒角陆分(¥：2225879.76 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 柒拾捌万柒仟柒佰叁拾柒元柒角叁分 (¥： 787737.73 元)；

2.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乙方项目经理 林华武 。

丙方项目经理 王昆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甲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协助乙方办理工程报建、验收等报验手续，负责对外统一备案、归档等工作，并就本合同约定的工程质量与乙方一起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4. 甲方、乙方和丙方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三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项目所在地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三方盖章之日起 生效，各方亦认可甲方电子合同签章的法律效力。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 肆 份，乙方、丙方各执 贰 份。

甲方：（公章或合同章）

中创新航科技（四川）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511422MA7LLWTM56

地　址：四川彭山经济开发区创和路西段 6 号

邮政编码：62086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电　话：0519-68903688

传　真：/

电子信箱：yuhang.xie@calb-tech.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彭山支行

账　号：51050169770809888666

乙方：（公章或合同章）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440300788312658X

地　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五和大道（南）36 号星景苑 201

邮政编码：518129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电　话：0755-89988666

传　真：/

电子信箱：455800985@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侨城西支行

账　号：44250100017300000837

丙方：（公章或合同章）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110000101107173B

工程验收单

编号：			
项目名称	中创新航眉山项目一期装饰装修工程	合同名称	中创新航眉山项目一期装饰装修工程
合同编号	ZC4200202301290004	验收位置	R1/B1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吊顶工程		合格
2	墙面工程		合格
3	地面工程		合格
4	给排水暖通工程		合格
5	电气照明工程		合格
6			
7			
8			

参与验收单位、部门	
	施工单位：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章）：　　负责人（签字）：
	监理单位审核意见： 监理单位（章）：　　负责人（签字）：
	设计单位审核意见： 设计单位（章）：　　负责人（签字）：
	管理公司审核意见： 管理公司（章）：　　负责人（签字）：
	使用部门审核意见： 负责人（签字）：
	建设单位审核意见： 环安专业工程师（签字）：　　环安专业负责人（签字）：
	厂务专业工程师（签字）：　　厂务专业负责人（签字）：
	厂务部负责人（签字）：
	项目管理部负责人（签字）：
	工程中心负责人（签字）： 建设单位（章）：

（5）广东省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大亚湾特勤大队2024年备勤楼配套装修采购项目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4403922024092400101Y001

标段名称： 广东省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大亚湾特勤大队2024年备勤楼配套装修采购项目

建设单位： 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大亚湾特勤大队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120.880846万元

中标工期（天）： 90

项目经理（总监）： 罗方酬

本工程于 2024-09-3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11-01

查验码：JY20241024862340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SFD-2015-06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广东省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大亚湾特勤大队 2024 年备勤楼配套装修采购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葵鹏路 38 号深圳市大亚湾特勤大队

发 包 人：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大亚湾特勤大队

承 包 人：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大亚湾特勤大队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广东省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大亚湾特勤大队2024年备勤楼配套装修采购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葵鹏路38号深圳市大亚湾特勤大队

核准（备案）证编号：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位于大鹏新区葵鹏路38号大亚湾特勤大队，备勤楼总建筑面积 4423.83 平方米，占地面积560.64平方米，楼层8层，高度30.1米。一层为体能健身区，二层为餐厅，三层为院前救护区，四层至七层为住宿楼层，八层为多功能会议室、会议休息区。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____%；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_%； 其他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室内装饰工程、强弱电工程、给排水工程、窗帘工程、电梯工程、消防水电工程（仅建设室内消防栓和报警系统）、空调工程、厨房设备工程、燃气工程、监控系统工程、屋顶防水工程、室外给排水工程、室外地面硬化工程、户外空调百叶格栅、厨房隔油池、电热水器工程等（不含家具和会议系统）。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1.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 _____）；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户；　庭院管：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11 月 10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或者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2 月 7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和地方政府规定的标准以及甲方的要求达到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贰拾万捌仟捌佰零捌元肆角陆分 (¥ 11208808.46 元)；

其中：

⑴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拾肆万玖仟零捌拾伍元零贰分 (¥ 249085.02 元)；

⑵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⑶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⑷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⑸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其他：1、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承包人确保投标报价是完成本合同项下和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工程的全部分部分项，若有错项、漏项的，均视为已包含在其他已报价的分项内，发包人不再另行计算任何费用给承包人；

2、工程款最终结算价以审计部门审定结果为准。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以下部分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⑵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⑶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⑷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⑸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⑹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⑺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⑻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⑼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⑽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⑾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⑿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鉴于承包人具有丰富的施工经验和工程项目的专业性，乙方应对本合同及上述文件的文字表述、专业定义、范围、标准等进行核对，若各文件或各条款之间存在不一致的，应提前提出，否则，在执行中若存在不一致或歧义或冲突的，同意以保护甲方利益的角度和由甲方自行选择执行的条款和理解为准执行。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 年 11 月 10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大亚湾特勤大队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2024年11月10日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6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4 份，承包人执 2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8312658X
地址：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南坑社区五和大道(南) 36 号星景苑 201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518129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0755-89988666
传真：	**传真：** 0755-89957779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1□□□

（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广东省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大亚湾特勤大队2024年备勤楼配套装修采购项目

验收日期：2025年4月4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大亚湾特勤大队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一、工程概况

GD-D1-613/2□□□

工程名称	广东省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大亚湾特勤大队2024年备勤楼配套装修采购项目			工程地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鹏路38号深圳市大亚湾特勤大队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鹏路38号深圳市大亚湾特勤大队	建筑面积	4423.83m平方	工程造价	11,208,808.46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8 层
	/				地下：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5年1月9日			验收日期	2025年9月9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大亚湾特勤大			资质证号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明润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A144021835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D244157005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E144001983
施工图审查单位	/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何杰
副组长	朱斌
组员	钟文彬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
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建筑工程分部（系统、成套设 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9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9 项	共核查 9 项 符合要求 9 项 共抽查 9 项, 符合要求 9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共抽查 9 项 符合要求 5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主体结构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屋面	同意验收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燃气工程	同意验收			
消防工程	同意验收			
电梯	同意验收			
道路	同意验收			
室外环境				
附属建筑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D1-613/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大亚湾特勤大队			
2		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龙华站			
3		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南山大队			
4		深圳市罗湖消防救援大队梧桐站			
5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6					
7					
8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9					
10					
11		深圳市明润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12					
13					
14		其他			
15					
1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D1-613/6□□□

工程验收结论：

本工程完成了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符合国家和方颁布的有关工程质量法规、规范、标准的要求，竣工资料齐全，各参与验收单位一致评定该工程“合格”，各方责任主体同意该工程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4 月 4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 年 4 月 4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4 月 4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4 月 4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2、项目经理同类业绩

2、项目经理同类业绩

项目经理姓名：　　林华武　　在本单位社保缴纳时限：2021 年 11 月 28 日-2026 年 04 月 28 日
1、项目名称：华堂阳光园项目 1#-5#户内批量精装修工程；竣工验收时间：2024 年 10 月 14 日；任职情况：优秀；合同金额：11358 万元。 2、项目名称：深圳龙岗项目 02-04 地块二期公寓 12A 精装修工程；竣工验收时间：2024 年 3 月 25 日；任职情况：优秀；合同金额：3931 万元。 3、项目名称：恒泰·创富产业园装修工程；竣工验收时间：2025 年 8 月 30 日；任职情况：优秀；合同金额：3058 万元。

使用有效期：2026年03月13日
-2026年09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林华武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6年03月22日

注册编号：粤1442013201424513

聘用企业：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10-17至2027-10-1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林华武

个人签名：林华武

签名日期：2026.3.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1年11月15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1）0007584



姓　　名：林华武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6年03月22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1年12月16日

有　效　期：2023年10月11日　　至 2026年12月15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 年 10 月 1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林华武

身份证号：452421197603221015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028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林华武 性别 男，一九七六 年三 月十二日生，于二〇〇四 年 二 月至二〇〇五 年十二 月在本校 艺术设计 专业脱产 学习，修完 本科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安美术学院 校（院）长：杨晓阳

批准文号：国家教委办公厅教成厅[1993]1号

证书编号：107295200505100207

二〇〇五 年十二 月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11.12.15-2031.12.15



姓 名 林华武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76 年 3 月 22 日

住 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七道19号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大楼C区5楼东

公民身份号码 45242119760322101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华武　　社保电脑号：617636604　　身份证号码：4524211976032210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681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11	286811	2800.0	420.0	224.0	1	6972	362.54	139.44	1	2800	12.6	2800	4.62	2200	15.4	6.6
2021	12	286811	2800.0	420.0	224.0	1	6972	362.54	139.44	1	2800	12.6	2800	4.62	2200	15.4	6.6
2022	01	286811	2800.0	420.0	224.0	1	6972	432.26	139.44	1	2800	12.6	2800	4.62	2360	16.52	7.08
2022	02	286811	2800.0	420.0	224.0	1	6972	432.26	139.44	1	2800	12.6	2800	4.62	2360	16.52	7.08
2022	03	286811	2800.0	420.0	224.0	1	6972	432.26	139.44	1	2800	12.6	2800	4.62	2360	16.52	7.08
2022	04	286811	2800.0	420.0	224.0	1	6972	418.32	139.44	1	2800	12.6	2800	4.62	2360	16.52	7.08
2022	05	286811	2800.0	420.0	224.0	1	6972	418.32	139.44	1	2800	12.6	2800	7.39	2360	16.52	7.08
2022	06	286811	2800.0	420.0	224.0	1	6972	418.32	139.44	1	2800	12.6	2800	7.39	2360	16.52	7.08
2022	07	286811	2800.0	420.0	224.0	1	7778	466.68	155.56	1	2800	12.6	2800	7.39	2360	16.52	7.08
2022	08	286811	2800.0	420.0	224.0	1	7778	466.68	155.56	1	2800	12.6	2800	7.39	2360	16.52	7.08
2022	09	286811	2800.0	420.0	224.0	1	7778	466.68	155.56	1	2800	12.6	2800	7.39	2360	16.52	7.08
2022	10	286811	2800.0	420.0	224.0	1	7778	482.24	155.56	1	2800	12.6	2800	7.39	2360	16.52	7.08
2022	11	286811	2800.0	420.0	224.0	1	7778	482.24	155.56	1	2800	12.6	2800	7.39	2360	16.52	7.08
2022	12	286811	2800.0	420.0	224.0	1	7778	482.24	155.56	1	2800	12.6	2800	7.39	2360	16.52	7.08
2023	01	286811	2800.0	420.0	224.0	1	7778	482.24	155.56	1	2800	14.0	2800	7.39	2360	16.52	7.08
2023	02	286811	2800.0	420.0	224.0	1	7778	482.24	155.56	1	2800	14.0	2800	7.39	2360	16.52	7.08
2023	03	286811	2800.0	420.0	224.0	1	7778	482.24	155.56	1	2800	14.0	2800	7.39	2360	16.52	7.08
2023	04	286811	2800.0	420.0	224.0	1	7778	482.24	155.56	1	2800	14.0	2800	7.39	2360	16.52	7.08
2023	05	286811	2800.0	420.0	224.0	1	7778	482.24	155.56	1	2800	14.0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6811	2800.0	420.0	224.0	1	7778	482.24	155.56	1	2800	14.0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6811	3900.0	585.0	312.0	1	7778	482.24	155.56	1	3900	19.5	3900	12.87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6811	3900.0	585.0	312.0	1	7778	482.24	155.56	1	3900	19.5	3900	12.87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6811	2800.0	420.0	224.0	1	7778	482.24	155.56	1	2800	14.0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6811	2800.0	420.0	22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6811	2800.0	420.0	22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6811	2800.0	420.0	22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681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9.24	2800	22.4	5.6
2024	02	28681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9.24	2800	22.4	5.6
2024	03	28681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4	28681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5	28681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6	28681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7	28681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08	28681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09	28681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0	28681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1	28681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2	28681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1	28681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illegible]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2	28681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illegible]8	[illegible]3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3	28681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4	28681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5	28681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6	28681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7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8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9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华武　　社保电脑号：617636604　　身份证号码：452421197603221015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681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0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1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2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1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2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3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4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合计				31538.05	15823.36			21105.16	7524.38			1332.42		1088.08		1271.16	394.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5fe2e998cx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86811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18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华堂阳光园项目 1#-5#户内批量精装修工程

协议书

甲方(全称)：东莞市华堂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华堂阳光园项目 1#-5#户内批量精装修工程

1.2. 工程地点：东莞市塘厦镇迎宾大道华堂阳光园项目

1.3. 工程规模：华堂阳光园项目位于东莞市塘厦镇，占地面积 14434.67 ㎡，总建筑面积 65192.98 ㎡。项目建筑业态包括 1#住宅楼（18F）、2#住宅楼（18F）、3#住宅楼（22F）、4#住宅楼（18F）、5#公寓楼（21F）、底铺及负一层（局部二层）地下室。

1.4. 工程内容：乙方负责本工程华堂阳光园项目 1#-5#户内批量精装修工程施工分包工作，承包范围为施工图纸、施工管理及技术要求中所含的全部工程内容（甲方单独发包的工程除外）。

1.5. 承包范围：具体承包范围详见附件《承包范围》，但该附件仅作为甲方对乙方工作的部分要求，不作为乙方结算和施工的最终依据，最终的施工范围应以完成图纸范围及甲方要求的所有工程内容为准。

2. 合同工期

总工期 194 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4 月 1 日（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计划完工日期 2024 年 10 月 14 日（以通过甲方验收合格为准），工期已充分考虑节假日（含春节）、下雨、台风、停水、停电、场地移交、设计变更等因素）。

3.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实测实量合格率达到 90%以上。

4. 合同价款

4.1. 本合同计价方式为：□总价包干 ☑综合单价

4.2. 总价包干条款（二选一）：

4.2.1. 合同固定含税总价：￥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其中不含税合同价款：￥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税款￥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

4.2.2. 合同固定总价包含但不限于如下内容：完成本工程所需要的措施费、规费、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材料运输费、材料损耗、样板费及其他费用（运杂费、质检费、安装费、检验与试验费、缺陷修复费）、管理费、税金等全部费用和利润以及应由乙方承担的义务、责任和风险以及为完成本项目资金的筹集和使用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该总价除因暂定工程量的确定、设计变更、本合同约定所允许的调整外，合同价款不予调整。

4.2. 综合单价条款（二选一）：

4.2.1. 合同暂定含税总价：￥113585456.82 元，大写：人民币壹亿壹仟叁佰伍拾捌万伍仟肆佰伍拾陆元捌角贰分；其中不含税合同价款：￥104206841.12 元，大写：人民币壹亿零肆佰贰拾万零陆仟捌佰肆拾壹元壹角贰分；税款￥9378615.70 元，大写：人民币玖佰叁拾柒万捌仟陆佰壹拾伍元柒角。附件清单中的工程量均为暂定，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际结算；措施费以__/__元包干，结算不予调整。

4.2.2.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中所有综合单价皆为在合同文件约定的风险范围内的固定综合单

价（合同约定可调差或暂定供应单价的除外），甲方不接受乙方基于任何工作子目单价在投标时的组价不当（包括但不限于工作子目对应的工作内容理解的偏差、工料机消耗量水平的确定、生产要素市场价格的判断、取费等）或任何其他差错而主张的任何损失或索赔。合同总价除因暂定工程量的确定、设计变更所允许的调整外，合同价款不予调整。

4.2.3. 工程量变化造成综合单价变化的风险：乙方不得以施工图工程量与招标模拟工程量清单工程量不同（无论这种不同存在差异有多大）或工程变更引起工程量增减为由要求调整综合单价。

4.3. 若因国家政策原因导致增值税率调整，应根据最新的税率对未支付合同价款进行调整，最终适用税率以国家政策公布的适用税率为准，调整后含税价格=原合同含税价格/（1+原合同增值税率）*（1+调整后增值税率）。

5. 付款方法

5.2. 本工程无预付款。

5.3. 付款频率：采用节点付款，达到付款节点后，按照已完合格工程产值比例支付，对于1个月中完成多个付款节点的，应将多个付款节点合并进行申请，两次付款申请的间隔期未达到1个月时，应延至下一节点完成后一并申请支付。具体付款节点如下：

1）墙地砖（或石材）铺贴、机电管线、石膏板吊顶封板每间隔8层设置一个付款节点（与主体结构付款节拍相同），对实测实量合格的已完成工程支付70%进度款；

2）涂料、墙纸墙布（含背景墙）、木饰面、软硬包、金属吊顶每间隔8层设置一个付款节点（与主体结构付款节拍相同），对实测实量合格的已完成工程支付70%进度款；

3）户内门、木地板、五金洁具、灯具、开关插座（含面板）、淋浴屏等每间隔8层设置一个付款节点（与主体结构付款节拍相同），对实测实量合格的已完成工程支付70%进度款；

4）本合同范围内所有工程施工完成，分项工程验收、模拟验收及整改、物业承接查验及整改完成，且工程结算资料（工程结算资料必须满足卓越集团工程结算管理制度要求）报送完成。对实测实量合格的已完成工程支付85%工程款；

5）本项工程验收合格并结算完成后，付至本合同结算金额的97%；

6）保修款：合同结算金额的 3%，保修期2年。

5.4. 进度款支付：

5.4.1. 进度款支付周期：

a）进度款审批期限为二十八日历天，自乙方提出或甲方要求后重新提出付款申请之日起计。甲方将在此期限内通知乙方本期应得款项；

b）甲方在完成付款申请审批后的十四日历天内，支付乙方当期应得工程款项；

c）宽限期：如甲方未能按规定期限付款，则随后的十四日历天视为宽限期。在宽限期内，乙方不得行使任何追讨的权利，包括停工方式，而应维持正常施工；

d）追讨通知：如甲方未能在宽限期结束前付款，乙方可向甲方发出追讨通知。如甲方在收到该通知后十四日历天内仍不付款，乙方可以暂停执行本工程直至收到欠款。暂停的时间作工期延长处理，而不当作乙方应负责的延误。

5.4.2. 乙方及指定供应商甲供材发生超供的，超供部分将按照附件《甲供物资管理工作程序》的规定计算超供扣款，从最近一期进度款中扣除。

5.4.3. 暂定总价的工程应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与甲方完成施工蓝图范围内的总价确定，如未在约定期限内完成施工蓝图范围内的暂转固，甲方有权停止支付后续工程款，直至甲乙双方以补充协议方式明确合同包干总价后恢复正常付款。

5.5. 工程整体竣工后进行结算，结算完成且付款文件齐全后付至本合同结算金额的97%（乙

方需在支付结算款时提供包含保修款在内的工程结算额等额发票）；

5.6. 保修款：合同结算金额的3%，保修款不计利息，保修期满后按照《工程保修协议书》中的规定结清。乙方在办理保修金退还之前，必须办理经过甲方以及物业使用单位联合进行的质量验收，并形成书面资料已证明验收通过。

6. 甲方认可下列基本信息为增值税开票信息：

企业名称	东莞市华堂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9006751781066
地址（营业执照上的注册地址或在主管税务机关备案的地址）	东莞市塘厦镇塘厦大道南116A号
电话号码	0769-38991888
开户行名称（开户许可证上的开户银行，须与主管税务机关备案的开户行一致）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塘厦支行
银行账户（开户许可证上的银行账号，须与主管税务机关备案的银行账户一致）	190010190010035153

7. 乙方认可下列银行账户信息为进度款收款账户：

开户银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上步支行

户　　名：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账号：000294918606

乙方应对上述账户信息之准确性负责，如上述账户信息变更乙方须立即书面通知甲方并提供变更后的账户信息；任何因账户信息有误或账户信息变更而未及时通知甲方所造成之损失（无论是甲方之损失或乙方自己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8. 组成合同的文件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本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本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1) 合同执行过程中的补充协议；
2) 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
4) 招标期间往来文件（包含答疑、约谈纪要等）；
5) 承包范围；
6) 工程采购技术与服务要求 ；
7) 专用条款；
8) 通用条款；
9) 合同图纸目录及合同图纸；
10) 工程量计算规则及单价说明；
11) 工程量清单；
12) 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补遗；
13) 其他（包括：设计变更、工程指令、现场签证管理工作程序，合同结算管理工作程序，甲供物资管理工作程序、“红黄牌”警示与问责办法、工程质量保修书、廉洁合作协议等）

对于同一类合同文件，以其最新版本或最新颁发者为准。若施工过程中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签证、变更等书面记录、文件或协议与上述合同文件中相关条款冲突时，可以将其理解为针对合同文件的补充约定，并视为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解释优先权。

9.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加盖人名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通用和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加盖骑缝章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

10.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合作诚信原则，友好协商解决。

（以下无内容）

兹证明双方签订如下：

甲方：_____（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乙方：_____（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授权委托书附后（如是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则须授权委托书）。

工程竣工验收单

<table>
<tr><td>工程名称</td><td>华堂阳光园项目1#-5#户内批量精装修工程</td><td>工程地址</td><td>东莞市塘厦镇迎宾大道华堂阳光园项目</td><td rowspan="2">承包范围</td><td rowspan="2">1#住宅楼（（18F）、2#住宅楼（18F）、3#住宅楼（22F）、4#住宅楼（18F）、5#公寓楼（21F）、底铺及负一层（局部二层）地下室</td></tr>
<tr><td>发包单位</td><td>东莞市华堂实业投资有限公司</td><td>承包单位</td><td>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td></tr>
<tr><td>装饰面积</td><td>65192.98 ㎡</td><td>结构类型</td><td>框架结构</td><td>合同价</td><td>113585456.82 元</td></tr>
<tr><td>开工日期</td><td>2024 年 4 月 1 日</td><td>竣工日期</td><td>2024 年 10 月 14 日</td><td>验收日期</td><td>2024 年 10 月 14 日</td></tr>
<tr><td>交工验收意见</td><td colspan="5">建设单位意见（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陈晓楠、胡权
2024年10月14日</td></tr>
<tr><td>验收结论</td><td colspan="5">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胡权
参加验收人员：林华武 彭庆耀 陈晓楠
2024年10月14日</td></tr>
<tr><td>施工单位签章</td><td colspan="5">施工单位意见（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林华武 彭庆耀
2024年10月14日</td></tr>
</table>

（2）深圳龙岗项目 02-04 地块二期公寓 12A 精装修工程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942023090700300101Y

标段名称：深圳龙岗项目02-04地块二期公寓12A、12B精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世茂新里程实业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超卓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8747.455388万元(深圳龙岗项目02-04地块二期公寓12A精装修工程中标人：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中标价：3931.26107万元。深圳龙岗项目02-04地块二期公寓12B精装修工程中标人：深圳市超卓工程有限公司，中标价：4816.194318万元)

中标工期：192

项目经理(总监)：姜剑宇;林华武

本工程于 2023-09-0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10-16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10-16

SHIMAO

合同编号：

深圳龙岗项目02-04地块
二期公寓12A精装修工程

合同文件

发 包 人：深圳市世茂新里程实业有限公司

日　期：2023 年 8 月

深圳龙岗项目 02-04 地块
二期公寓 12A 精装修工程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

由

发包人：深圳市世茂新里程实业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 0300 MA5E W404 74　　纳税人性质：一般纳税人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世茂之都 5 栋 123　　电话：0755-88980520

账号信息：7559 3650 8410 111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

和

承包人：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788312658X　　纳税人性质：一般纳税人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五和大道（南）36 号星景苑 201　　电话：0755-89988666

账号信息：44250100016200002192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经友好协商后签订。

鉴于发包人愿将题述工程交由承包人实施，并已接受了承包人提交的关于实施和完成题述工程及修补其中任何缺陷的投标书；

发包人和承包人达成协议如下：

1. 下列文件应被视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并应作为协议的一部分阅读和解释
   (a) 合同协议书；
   (b) 中标通知书(中标函)；
   (c) 往来函件；
   (d) 承诺书；
   (e) 投标函；

(f) 投标须知；

(g) 合同条件；

(h) 承包范围、工程条件及管理要求；

(i) 工程规范、管理制度要求；

(j) 图纸目录及图纸；

(k) 工程量计算规则及单价说明；

(l) 工程量清单及附件；

(m) 构成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含附件）。

上述文件相互说明、相互解释，如出现不一致，上述顺序为合同的解释顺序，以顺序在先者为准（技术规范/标准除外），顺序一致的则以日期靠后的为准。如技术规范/标准发生不一致时，以较高标准为准。

2. 鉴于发包人将按合同条件所述付给承包人人民币叁仟玖佰叁拾壹万贰仟陆佰壹拾元柒角（RMB39,312,610.7）（以下简称“合同价格”），增值税税率为 9 %，其中不含税价款为人民币叁仟陆佰零陆万陆仟陆佰壹拾伍元叁角贰分（RMB36,066,615.32），增值税为人民币叁佰贰拾肆万伍仟玖佰玖拾伍元叁角捌分（RMB 3,245,995.38），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承包人特此与发包人签约，保证遵照合同的各项规定，实施和完成本工程及修补其任何缺陷。并且承包人需开具或由税务机关代开增值税专用发票，如未能开具，由此产生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仅若因国家政策原因导致增值税率调整，应根据最新的税率对未支付合同价款进行调整，最终适用税率以国家政策公布的适用税率为准，调整后含税价格=原合同含税价格/（1+原合同增值税率）*（1+调整后增值税率）。

3. 付款方式：

(a) 本工程预付款比例为不可竞争费扣除开办费后的 20%，即 RMB4,275,874.97；在后续进度款中每期按预付款金额的 20%扣回，直至扣完为止且不迟于合同实际付款达到合同总产值的 80%前。同时施工单位需提供与预付款等额的保函；

(b) 过程付款比例为 80 %；

(c) 竣工备案及单体清洁完成，付至已完合同工程量的 85 %；

(d) 竣工交付完成，维保责任明确并签署指定格式的维保协议书，支付至已完合同工程量 90 %；

(e) 结算书签署后 6 个月内，付至结算金额的 97 %；

(e) 结算书签署后 6 个月内，付至结算金额的 97 %；

(f) 保修金为结算额的 3 %，保修期起计后 24 个月，工程质量缺陷修复完毕，各类扣款（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维修扣款、客户赔偿金等）从保修金中扣除完毕，支付剩余保修金，无息。

其中：展示区分包保修期起计时间为展示区移交甲方之日。

(g) 月进度款的工程量截止日为 每 月 25 日，所有付款的审核支付期为 56 天；

(h) 所有付款支付前，承包人应提供足额合规专用发票。累计付款比例到达 95%时，分包人需提供本工程结算金额 100%额度的发票；

(i) 每年度 6、12 月应付工程款并入下月支付；

(j) 工程款采用现金（银行转账）、非现金（商票、应收账款保理、供应链融资等）方式支付。

4. 鉴于承包人将承担本工程的实施和完成及修补其任何缺陷，发包人特此立约，保证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格。

5. 工期为 192 日历天，开工日期为 2023 年 9 月 15 日（若发包人有书面指令的，以书面指令为准），竣工日期 2024 年 3 月 25 日。交付日期 2024 年 3 月 30 日。工期的调整必须严格执行本合同文件的规定。

6. 缺陷保修限期：详见保修协议书。

7. 合同变更索赔资料需满足附件 13.3.1《施工合同索赔资料合规性认定规定》。

8. 双方联系地址：

（1） 发包人联系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2） 承包人联系地址：

联系人：李国争 联系电话：13828890167

电子邮箱：478521646@qq.com

9. 本合同正本贰份，发包人与承包人各壹份，副本___份，发包人___份，承包人___份，正本及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协议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在此签字盖章立据：

发包人：_____（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代表姓名：_____

职　　位：_____

承包人：_____（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代表姓名：_____

职　　位：_____

情况说明

我司证明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施工合同名称为深圳龙岗项目02-04地块二期公寓12A精装修工程与施工许可证名称（（世茂之都（G01046-0098宗地）12栋A座精装修工程）是同一项目。

深圳市世茂新里程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世茂文都（G01046-0098宗地）12栋A座精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盖章）：

* GD-E1-914 *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世茂之都（G01046-0098宗地）12栋A座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如意路与大运路交界处	建筑面积	15749.1m2	工程造价	3931.26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21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0-47-03-50034029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年9月 15 日	验收日期	2024年3月 25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90158-06		
建设单位	深圳市世茂新里程实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GD-E1-914/2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杨建军
副组长	谢辉
组员	张鹏辉、王晓磊、林华武、林锰、孙明、谢碧波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鹏辉	林锰、张智鹏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王晓磊	李闪
工程质控资料	王燕英	文元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0 项
屋面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0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电气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0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电梯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世茂新里程实业有限公司			
2		世茂新里程实业有限公司			
3		世茂新里程实业有限公司			
4		世茂新里程实业有限公司			
5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6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级	
7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8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9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0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中级	
11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12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13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14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初级	
15		邦迪			
16		邦迪	资料		
17		邦迪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孙　明
注册号：4400292-002
有效期：至2025年6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林华武 粤1442013201424513(00) 建筑 2021.11.4

"GD-E1-914/6"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3）恒泰·创富产业园装修工程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经评审，现确定贵公司获得本公司关于【恒泰·创富产业园装修工程】的中标供应商。中标金额：30586470.00元，大写：叁仟零伍拾捌万陆仟肆佰柒拾元整。请贵公司在收到本中标通知书之日起3个工作日凭本中标通知书与本公司商洽合同事宜，并组织具体实施工作，以保证本项目工期要求。

特此通知！

本公司联系人：罗俊鸿：13423999944

深圳市晟宁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3月25日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恒泰·创富产业园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新雪社区学石路 8 号下雪工业区

发 包 人：深圳市晟宁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晟宁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负责人：陈映标

联系人：罗俊鸿

联系方式：13423999944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88312658X

法定代表人：陈献针

联系人：罗方桎

联系方式：13480112675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遵守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1、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恒泰·创富产业园装修工程

(2)、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新雪社区学石路 8 号下雪工业区

(3)、工程内容及承包方式：

工程内容：园区厂房 1、2、3、4 号楼及其他配套公共区域改造工程、安装工程、拆除工程、门窗幕墙工程、供电工程、园林景观及室外管网工程等内容。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税费、包保险、包保修、包机械、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包临时设施、包包工程现场周边临时围墙（如有）、包工期、包风险（除合同约定的可调价款外）、包施工措施、包场地清理、包施工使用场地恢复、包成品保护、包验收检测合格、包通过有关部门竣工验收备案以达到合法使用状态及 1 为完成该项工程所需的全部费用的方式承包本工程

2、质量要求

按国家建设工程现行质量标准验收规范，达到合格要求。

3、工期要求

本室内改造工程施工总工期为 180 日，预计开工日期为 2025 年 4 月 1 日，竣工日期

2025 年 8 月 30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1.6 合同含税总价款：￥30586470.00 元。

（大写）：人民币 叁仟零伍拾捌万陆仟肆佰柒拾元整。

该合同总价款包含但不限于双方确定的施工费、材料费、税费等乙方为履行本协议所产生的一切费用，该价格不随通货膨胀的影响而波动。

2、 双方责任和义务

2.1 甲方责任和义务

2.1.1 由甲方负责设计的工程，甲方于开工前 3 天，应向乙方提供已经确认的改造方案 1 份，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2.1.2 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接通施工所需的水、电，协调有关单位做好通道、电梯、消防设备的使用和保护。

2.1.3 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清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采取保护措施。

2.1.4 提供施工需要的原始水电线路图纸。

2.1.5 指派 罗俊鸿 为甲方代表，负责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2.1.6 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委托 / 为工程监理。甲方应在开工前将监理工程师的职责、监理范围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2.1.7 如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甲方应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如甲方未办理相关手续，擅自指令拆改原有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造成的后果或发生的损失（包括罚款），由甲方承担责任。

2.1.8 协助乙方保护好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古木、绿地等不受损坏。

2.1.9 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现场保卫、消防、垃圾处理等工作。

2.1.10 知会邻里在施工期间产生的灰尘和噪音可能对其生活和工作环境造成的影响，协调关系获得理解并承担相关责任（因乙方未按法律法规、行业规范、甲方要求及本合同约定正常施工或未严格按照图纸、作法说明进行施工等因乙方原因对邻里生活和工作环境造成影响的除外）。

2.1.11 配合有关单位进行煤气改造、有线宽频网络安装施工工作。

2.2 乙方责任和义务

2.2.1 由乙方负责设计的工程，乙方应于开工前 3 天提供平面设计图、水电改造图、天花布

置图、地面铺设图及其他施工图纸，送甲方审核。如甲方需要乙方提供设计图，乙方应按要求提供，所涉及的费用双方可在确定本合同价款时约定，乙方应按时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

2.2.2 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2.2.3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

2.2.4 指派 林华武 为项目经理，负责履行合同，组织施工，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2.2.5 施工中涉及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的，应当向甲方提出书面意见并征得甲方书面同意。拆改须经有关部门批准的，应当及时书面告知甲方取得批准；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未书面告知甲方办理批准手续，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造成的事故或发生的损失（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责任，赔偿甲方由此而遭受的全部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的直接经济损失以及甲方向第三方支付的赔偿金、诉讼费、仲裁费、调查费、律师费、公告费、差旅费、公证费、鉴定费、保全费、财产保全保函费等）。

2.2.6 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等不受破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的清运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乙方未按法律法规、行业规范、甲方要求及本合同约定正常施工或未严格按照图纸、作法说明进行施工等对邻里生活和工作环境造成影响的，乙方应承担一切责任，赔偿甲方或第三人由此而遭受的全部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或第三人的直接经济损失以及甲方或第三人向第三方支付的赔偿金、诉讼费、仲裁费、调查费、律师费、公告费、差旅费、公证费、鉴定费、保全费、财产保全保函费等）。

2.2.7 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文件。

2.2.8 乙方应为本合同的顺利履行安排专业、负责、稳定的施工人员，确保工程质量。甲方与乙方施工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劳动/劳务关系，甲方对乙方人员的损失、意外或伤亡等皆不负任何法律上的责任，乙方须保障甲方免负任何有关的索偿、要求、诉讼、付费和支出，同时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的直接经济损失以及甲方向第三方支付的赔偿金、诉讼费、仲裁费、调查费、律师费、公告费、差旅费、公证费、鉴定费、保全费、财产保全保函费等）。

2.2.9 乙方承诺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对其他权利人的

侵权情形，并对服务及服务成果的质量安全承担全部责任。如乙方与其他权利人之间产生纠纷，乙方应负责尽快解决该等纠纷，并保证该等纠纷不影响甲方对乙方服务及服务成果的正常使用，如因此给甲方造成纠纷或诉讼，乙方应承担甲方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的直接经济损失以及甲方向第三方支付的赔偿金、诉讼费、仲裁费、调查费、律师费、公告费、差旅费、公证费、鉴定费、保全费、财产保全保函费等）。甲方的同意、确认、交付等并不排除乙方对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质量安全、知识产权等权益承担全部责任。

2.2.10因乙方在施工中违反物业管理规定而引起的罚款及赔偿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并负责。乙方应当将施工产生的垃圾搬运到物业公司指定的地点，因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2.2.11 乙方应当妥善保管与委托事项相关的资料，并遵守本合同的保密约定，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披露给任何第三方，并采取相应的保密措施。乙方违反保密义务的，应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的直接经济损失以及甲方向第三方支付的赔偿金、诉讼费、仲裁费、调查费、律师费、公告费、差旅费、公证费、鉴定费、保全费、财产保全保函费等）。

3、 工 期

3.1 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甲方无需支付乙方因赶工采取的措施费用。

3.2 甲方未按约定提供图纸及因甲方原因不具备开工条件而影响工期的，工期相应顺延。

3.3 由于甲方变更设计或增加工程量，以及提出增加设计范围以外的工程项目，造成工期的延误，工期相应顺延。

3.4 属甲方提供的材料未及时提供或中间工程验收不及时造成停工和误工，工期相应顺延。

3.5 甲方指令有误或不及时，延误工期，工期相应顺延。

3.6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预付款、进度款，影响施工正常进行或中途停工，工期相应顺延。

3.7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

3.8 由于工程质量原因返工，工期不顺延。

3.9 因乙方预算少算、漏报所产生的增加项目，导致工期延误，工期不顺延。

3.10 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停气及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导致停工 8 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

4 、 材料设备的供应

各阶段，包括但不限于一审、二审、再审、特别程序及执行程序。

13、 合同解除和终止

13.1 本合同另有约定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解除合同：

(1)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2)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3) 因一方违约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13.2 甲乙双方履行完本合同全部义务，工程已办理交付手续，工程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但本合同保修、保密及争议解决条款除外）。

13.3 如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或者甲方有其他合理理由需中途解除约定的，甲方提前___天通知乙方可解除或终止本合同且不承担违约责任，甲方按乙方实际完成工作内容和相应服务质量、水准支付乙方报酬，合同解除或终止自书面通知送达乙方之日起生效：

（1）甲方因财政原因、自身需要或者合同订立情况发生变化，甲方不再需要乙方提供服务的；

（2）合同继续履行将与现行或即将公布或实施的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政策相冲突；

（3）其他事项导致合同目的无法实现或者继续履行已经无实际意义的。

14、 附则

14.1 本合同正本四份，双方各执二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14.2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14.3 附件

(1) 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

(2) 工程项目清单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深圳市晟宁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陶元社区普赞 AI 智能园 B 栋 404

电话：13423999944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南坑社区五和大道（南）36 号星景苑 201

电话：13480112675

工程竣工验收单

<table>
<tr><td>工程名称</td><td>恒泰·创富产业园装修工程</td><td>工程地址</td><td>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新雪社区学石路8号下雪工业区</td><td rowspan="2">承包范围</td><td colspan="2" rowspan="2">园区厂房1、2、3、4号楼及其他配套公共区域改造工程、安装工程、拆除工程、门窗幕墙工程、供电工程、园林景观及室外管网工程</td></tr>
<tr><td>建设单位</td><td>深圳市晟宁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td><td>施工单位</td><td>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td></tr>
<tr><td>装饰面积</td><td>32800㎡</td><td>结构类型</td><td>混凝土框架</td><td>合同价</td><td colspan="2">30586470.00元</td></tr>
<tr><td>开工日期</td><td>2025年4月1日</td><td>竣工日期</td><td>2025年8月30日</td><td>验收日期</td><td colspan="2">2025年8月30日</td></tr>
<tr><td>交工验收意见</td><td colspan="6">建设单位意见（盖章）：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人员：
2025 年 8 月 30 日</td></tr>
<tr><td>验收结论</td><td colspan="6">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人员：
2025 年 8 月 30 日</td></tr>
<tr><td>施工单位签章</td><td colspan="6">施工单位意见（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
2025 年 8 月 30 日</td></tr>
</table>

3、履约评价情况

3、履约评价情况

1、项目名称：深圳市龙华区行知小学慈园、和园消防地埋管改造工程；评价等级：优；评价时间：2025年11月25日；评价单位：深圳市龙华区行知小学。

2、项目名称：31栋联创科技大厦1楼大门改造工程；评价等级：优；评价时间：2025年5月20日；评价单位：深圳市联创产业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项目名称：紫荆学院图书馆；评价等级：优；评价时间：2024年12月29日；评价单位：紫荆学院。

4、项目名称：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中心幼儿园（深圳市宝安区石岩悦云幼儿园）厨房改造工程项目；评价等级：优；评价时间：2025年08月27日；评价单位：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中心幼儿园。

5、项目名称：中华人民共和国沙头角出入境边防检查站勤务楼消防系统升级改造项目；评价等级：优；评价时间：2025年9月12日；评价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沙头角出入境边防检查站。

深圳市龙华区行知小学慈园、和园消防地埋管改造工程

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行知小学			评价期限	2025 年10月25日至2025年11月25日		
承包商（评价对象）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勘察 ☐设计 ☐施工 ☐监理 ☐造价咨询 ☐招标代理 ☐审图机构		
承包商资质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南坑社区五和大道(南) 36 号星景苑 201		
法定代表人	陈献针	电话	0755-89988666	项目负责人	李立明	电话	0755-89988666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行知小学慈园、和园消防地埋管改造工程			承包范围	室内外装修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行知小学			工程合同价	44.423439（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5.10.25	合同竣工日期	2025.11.24	合同工期	31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5.10.25	实际竣工日期	2025.11.24	实际工期	31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15 分）	14	94
2	技术经济实力（15 分）	14	
3	施工过程管理（40 分）	48	
4	进度控制（10 分）	9	
5	配合与服务（14 分）	13	
6	资金支付（6 分）	6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公章）：

2025 年11月25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良好

建设单位（公章）：

2025 年11月25日

评价等级：☑优（90 分≤总分） ☐良好（85 分≤总分） ☐ 合格（60≤总分<84 分） ☐不合格（总分<59 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签认或拒签说明：

2025年 11月25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成交通知书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由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龙华分公司采用__公开招标__组织的__深圳市龙华区行知小学慈园、和园消防地埋管改造工程__项目，经__深圳市龙华区行知小学__确认，贵单位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成交结果如下：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成交金额（元）	服务期限/交货期
LHAZXCG-2025-00092	深圳市龙华区行知小学慈园、和园消防地埋管改造工程	444234.39	444234.39	详见招标文件

请在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按采购人要求签订采购合同。

采购人联系人：林老师，联系方式：0755-81789108

成交供应商联系人：陈招沛，联系方式：15013612533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0日

抄送：深圳市龙华区行知小学

注：成交供应商可凭本通知书向金融机构申请政府采购订单融资，详情可登录深圳要素交易金融服务平台 https://finance.szexgrp.com/gtm/web/guarantee/#/（或从【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点击【金服平台】），咨询电话 0755-36568999 转 8 或拨打 0755-88653331。

合同编号：

深圳市龙华区行知小学慈园、和园消防地埋管改造工程合同

承包人：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发包人：深圳市龙华区行知小学

日　期：2025 年 10 月 21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龙华区行知小学

法定代表人：尚世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04557567281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梅龙路锦绣江南四期首栋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献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88312658X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南坑社区五和大道（南）36号星景苑2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龙华区行知小学慈园、和园消防地埋管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行知小学。

工程规模及特征：小型工程，具体施工内容详见设计图纸。

工程承包范围：详见预算书或工程量清单。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100%。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10月25日（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11月24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天。

签订合同后30天（日历日），特殊情况停工的时间顺延。

1、承包人应在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向发包人提供实施方案，并经发包人确认。因发包人原因

导致本合同项目不能在约定日期开工的，以具备开工条件的时间为开工日期，工期相应顺延。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应书面确认具体开工时间。

2、因承包人原因导致本合同项目不能在约定的日期开工的，工期不予顺延。

3、自工程完工之日起 7 日内，承包人通知发包人验收。经发包人确认验收通过的时间为竣工日期。承包人不存在违约情形时，因发包人原因不进行验收的，承包人向发包人发出验收通知的时间为竣工日期。发包人在承包人发出验收通知前擅自使用的，视为已经验收，发包人开始使用的时间为竣工日期。

三、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等国家、行业、施工项目所在地政府部门制定的质量标准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合同价款

1、币种：人民币。

2、合同总价（含税）（大写）：肆拾肆万肆仟贰佰叁拾肆元叁角玖分，（小写）：¥444234.39 元

（其中本项目预算价为 444234.39 元，大写肆拾肆万肆仟贰佰叁拾肆元叁角玖分，下浮率 0）。结算时以实际发生工程量为准，最终以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编制的工程结算审核书为准。

3、项目单价：详见经发包人与承包人盖章确认的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五、工程款支付

1、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工程预付款的时间和数额：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50%。

2、发包人自本合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个工作日内按发包人审定工程结算价向承包人一次性支付剩余款项。

3、承包人应在每次付款前向发包人提供合格发票，以便发包人办理付款手续。因承包人原因或财政支付流程导致的付款迟延，不视为发包人违约。

六、承诺

1、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内及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书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七、合同生效

发包人、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发包人肆份，承包人贰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九、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发包人、承包人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发包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5年10月21日订立。

十二、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深圳市龙华区签订。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龙华区行知小学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深圳市龙华区行知小学慈园、和园消防地埋管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2015 年 11 月 29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华区行知小学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行知小学慈园、和园消防地埋管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行知小学	建筑面积	m^2	工程造价	444234.39元
结构类型	修缮工程	层数	地上： 层		
	修缮工程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5年 10月25日	验收日期	2015年 11月20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行知小学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腾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四、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按施工合同、设计图纸完成全部施工内容，工程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GD-E1-914/6

31 栋联创科技大厦 1 楼大门改造工程

施工2025年第5号

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评价单位）	深圳市联创产业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5 年 5 月 1 日至 2025 年 5 月 20 日		
承包商（评价对象）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勘察 ☐设计 ☐施工 ☐监理 ☐造价咨询 ☐招标代理 ☐审图机构		
承包商资质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南坑社区五和大道（南）36 号星景苑 201		
法定代表人	陈献针	电话	0755-89988666	项目负责人	罗方正	电话	0755-89988666
工程名称	31 栋联创科技大厦 1 楼大门改造工程			承包范围	室内装修		
工程地点	联创科技园三期 31 栋大厦 1 楼			工程合同价	20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5.5.1		合同竣工日期	2025.5.10	合同工期	10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5.5.1		实际竣工日期	2025.5.15	实际工期	15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15 分）	14	94
2	技术经济实力（15 分）	14	
3	施工过程管理（40 分）	38	
4	进度控制（10 分）	9	
5	配合与服务（14 分）	13	
6	资金支付（6 分）	6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公章）：

2025 年 5 月 20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2025 年 5 月 20 日

评价等级	☑优（90 分≤总分）☐ 良好（85 分≤总分）☐ 合格（60≤总分<84 分）☐不合格（总分<59 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签认或拒签说明	2025 年 5 月 20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2025-FT-035

发包单位： 深圳市联创产业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单位：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把“31栋联创科技大厦1楼大门改造工程”承包给乙方施工，为保证工程在施工中按时按质顺利完成，本着互利互助，相互协作的精神，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双方经充分协商，签订本合同，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名称： 31栋联创科技大厦1楼大门改造工程

第二条 工程地点： 联创科技园三期31栋大厦1楼

第三条 工程发包方式：☑总价包干 □固定单价包干，以实际量计总价

第四条 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

工程从设计和施工图纸的复核、施工及后期保修期间维修等全过程，包括但不限于：

1、完成本合同工程范围内工作内容所产生的人工、材料（含辅材、配件）、运输（不论距离远近，包括水平与垂直运输、二次搬运人工机械费）、装卸、安装调试、税费（含关税、增值税等所有现行国家税费）、验收、培训、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的提供、属于有经验的乙方可以预见并同时进行深化设计及细化设计的费用）、检测费（含材料设备检测、工程各行质量检测如实体检测等一切检测）、机械费、成品保护、管理费（包含但不限于保险费、附加税费及其他税项）、利润（含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附加工作（包括甲方所组织的各项工作检查、调度会议或活动，安全文明施工所包含的工作内容，机具设备的配合或组织安装、维修，现场责任移交后的材料保管），临时设施、施工通道、施工工作平台搭设以及工期、质量、安全引起等所有费用。

2、乙方应对甲方提供的项目工程设计图纸和施工图纸进行复核和确定，并充分考虑到项目施工要求中的所有需求及承担的风险费用，确定如上工程总价为总价包干或固定单价包干；乙方并不因施工期间提出如单价的不当、材料的缺失、标准的不符、验收不通过等为由或任何其他差错而向甲方主张的任何损失、索赔、签证等费用。

3、上述条款约定的工程承包范围的描述，只是概括的，不应当认为是全面的、完整无缺的，也不仅限于工程量清单，应认为是本工程施工图纸、工程变更、招标文件和招标答疑纪要、澄清文件、技术要求、标准、规范、合同文件等所包括的所有工程内容。以及包括依据合同文件、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合同项下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本合同约定价款对应上述全部工程量。

4、乙方在进场施工前已对施工现场进行勘察，并对施工现场的现状条件进行了充分的认知，并充分了解工程所在地的气象条件、交通条件、风俗习惯以及其他与完成合同工作有关的其他资料。如因乙方未能充分查勘、了解前述情况或未充分评估风险，所可能产生的不利后果，以及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工期的责任，则由乙方自行承担。

5、乙方基于对现状因素的了解并接受风险的基础上承包本工程，不因工程现状向甲方提出工期及款项等索赔。乙方已详细阅读构成本合同文件的其他有关文件，完全了解本工程的实际范围。乙方须按设计图纸和相关文件要求，负责完成整个工程所有的施工任务，包括材料设备采购、工程施工、成品或半成品保护及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不论是永久性质的和临时性质的。本合同约定价款对应上述全部施工任务。

第五条 分项工程、工程量及单价：

乙方根据复核的施工图纸，确定具体的分项工程、工程量及单价：详见本合同附件《工程量清单》。

第六条 工程变更及签证：

1、在甲方未改变工程各项功能或规模的前提下，乙方对自身的设计、采购、施工、竣工试验存在的缺陷，应自费修正、调整和完善，不属于工程变更，不允许签证。超出项目工程功能、规模的，经甲方现场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书面批准的对工程所做的任何更改，以签证的形式进行更改。

2、乙方不得私自更改甲方的设计方案，否则由此导致工期延长、成本增加、影响质量等，乙方应承担赔偿及违约责任。如乙方发现甲方设计方案存在缺陷或不当，应在施工前向甲方提出，并提供可行的调整意见。

3、乙方施工前期应充分对甲方的项目工作的设计图纸、施工图纸、项目功能及规模、要求等充分理解并知悉，认为有设计缺失等问题的应于施工前提出并做出调整，否则视为乙方确定无误。后续乙方不得以工程出现设计与施工不相符等问题向甲方主张签证及增加费用，此损失及风险由乙方自行承担。

4、因乙方施工质量问题或施工安排不当导致设计变更而发生的费用及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5、 工程如有变更增减的，乙方应事先将变更事项及变更所需增减的工程款向甲方申报，经甲方批准同意后方可进行施工。工程变更及签证必须经甲方审核、签字及盖章确认方能生效。不符合流程的补签证不生效。

6、如确因甲方的单方面原因导致工期延误且经甲方签证确认工期顺延的，由此导致乙方管理费、停窝工费、机械停滞费、措施费增加的，由甲乙双方核定实际情况后协商决定是否调整补偿，如决定调整的，补偿的费用数额应经由甲方书面确认。未经甲方书面确认的费用，甲方无需补偿和支付。

第七条 施工工期：

1、除双方另有约定外，施工工期按本合同约定执行，施工工期 10 天，自 2025 年 5 月 1 日起至年 5 月 10 日止。甲方有权根据实际工程计划调整开工时间，具体时间以甲方发送书面调整时间的通知书为准。施工工期已综合考虑雨季及国家节假日、停水、停电日、临时设施搭建时间等各类常规非施工日的时间等各项因素，除了不可抗力的约定外，一切其它可能令乙方在时间上受损失之成因如双休日、公众假日、雨水、停水、停电、材料定货、进场时间、与指定分包单位及独立发包单位之间的配合时间等，皆已包括在上述工期内。

2、乙方应按照约定的开工日期开工。因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工期每延误一天应向甲方承担人民币 2000 元（大写：贰仟 元整）或按甲方已支付的预付款（若有）的 2 %作为违约金（甲方有权直接从工程进度款或应付工程款中扣除，如不足以抵扣违约金的，则乙方应于 3 天内向甲方支付未能抵扣的违约金）。乙方支付工期延误违约金后，不免除乙方继续完成工程及修补缺陷的义务。

3、施工进度计划按甲方的要求，乙方必须有足够的人力、机具来满足施工要求。如乙方人力、机具无

法达到甲方的要求，甲方有权调派队伍协助乙方施工，所用的费用从乙方工程款中直接扣除。乙方不得以任何非甲方书面同意的理由延误工期。

4、甲方认为确有必要暂停施工时，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乙方暂停施工。乙方应当按照甲方要求停止施工，并妥善保护已完工工程。具体复工日期甲方另行通知。因甲方原因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停工的，工期相应顺延；因乙方原因造成停工的，工期不予顺延。因停工造成的直接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原因导致工期延误造成的损失）由相应的责任方承担。

5、乙方应协调管理好甲方另行委托的专业分包施工单位（若有）的进度，共同完成本工程。乙方承诺在总承包工程与专业分包工程拼缝、连接或收口处由乙方负责落实拼缝、收口等工作，乙方不得以施工界面划分为由拒绝承担相应的施工工作。否则，甲方有权自行或委托第三方施工，因此发生的费用及延误的工期由乙方承担，并且每发生一次违约行为，乙方应向甲方支付 0.5 万元的违约金。

6、根据现场情况甲方可能分块或分区移交给乙方，工期自首次移交现场之日起开始计算，总工期不变。

第八条 合同履约保证金及工程价款：

1、本合同履约保证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元）。履约保证金作为乙方履行本合同义务的保证金，若工程施工期间非因甲方原因或不可抗力因素而乙方不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由此违约所产生的违约金或损失、赔偿等甲方有权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部分乙方应于甲方通知后3天内予以补足。本合同工程完结、经甲方书面验收合格后凭甲方开具给乙方的收据原件将剩余的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2、本合同工程价款分为合同总价包干或固定单价包干两种形式。

☑总价包干（固定总价）（含增值税）合计人民币（大写）贰拾万元整（￥200000元）。

其中，不含税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壹拾捌万叁仟肆佰捌拾陆元贰角肆分（￥183486.24元），增值税税率为 9 %，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壹万陆仟伍佰壹拾叁元柒角陆分（￥16513.76元）。

合同价款采用固定总价，即所有完成合同文件规定的工程内容的一切费用已包含在工程总价之中，该总价除因暂定工程量、设计变更或本合同所允许的调整外，不会因为人工费、货物及材料设备价格或费率的变动等任何原因而有所调整。合同工程总价的工程品质和数量以图纸（本合同文件已说明不包括的项目除外）及工程规范要求为准。工程量清单视作乙方的计算量，此数量的任何错误、差异皆为乙方的风险，不作调整。合同总价价款包括执行和完成本合同文件描述的本承包工程及其不可或缺的所有附带工作及费用，不论它们是否在合同文件中有所说明，也不论它们在签订合同时是否可以预料到。

□单价包干（固定综合单价），暂定合同总价（含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元）。

其中，不含税价款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元），增值税税率为___/___%，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元）。

合同价款采用固定综合单价的，单价应为根据合同图纸及技术要求完成各道工序的所有费用，没有在工程量清单中单列的工序表示已含于其他工序单价中。结算价格将会根据最终完成、经甲方验收合格的工程量以合同约定的单价进行计算。无论市场价格、施工条件如何变化或政府造价管理部门调整各项收费及国家法律变化等，综合单价均不予调整。

固定综合单价的商业风险范围：综合单价不因任何原因（包括但不限于人工、物价、费率等的升降）而调整，本合同另有明确约定的除外。综合单价包括人工、材料、机械、管理费、利润、降效、风险费、

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工程完工、双方权利义务均履行完毕后自然失效。

5、除双方另有明确约定外，本合同项下做出的任何通知、请求、要求或其他通讯应当以书面形式做出。双方通过以下联系方式之任何一种，就本合同有关事项向对方发送相关通知等均视为有效送达与告知对方，无论对方是否实际查阅/签收。同时，本合同载明送达地址亦作为有效司法送达地址：

① 以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一方按本合同载明邮箱地址或传真号码发送时，以发送邮件或传真当日作为送达日；

② 邮寄送达：一方按本合同载明地址向另一方邮寄送达时，以邮件签收日期作为送达日；但因对方提供的送达地址不准确、送达地址变更未及时以书面方式通知另一方或者拒绝签收等原因，导致未能被实际接收的，邮件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③ 微信/QQ 方式送达：一方按本合同载明微信/QQ 发送时，发出当日视为送达日。

甲方联络人：李世忠；电话：13923772390；邮箱：lisz@szlianchuang.net；

QQ/微信：13923772390；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布澜路 21 号联创科技园 1 栋 1 楼

乙方联络人：叶裕波；电话：13699784470；邮箱：_____；QQ/微信：13699784470；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五和大道(南)36 号星景苑 201。

任何一方的上述联络方式发生变化时，应当在该变更发生后的 7 日之内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另一方对于其原通讯方式的通知视为有效通知。

6、本合同上述正文部分不允许做任何更改，甲乙双方协商一致须补充或更改的内容补充约定如下（若无补充、更改，请写上“无”）：1、北门（前门）完成后，外框见光尺寸 7050mm（宽）*3885mm（高），电动门见光尺寸 3430mm（宽）*3885mm（高）；南门（后门）完成后，外框见光尺寸 4305mm（宽）*2765mm（高），电动门见光尺寸 1960mm（宽）*2765mm（高）；前后门门槛石比室内地面高 8mm，必须确保所有尺寸无误，如有偏差，乙方无条件免费返工至符合为止 。2、必须所有材料、人员、设备到场才能开工。3、严格按照施工方案及施工计划施工，先施工北门（前门），再施工南门（后面）。

【以下无正文】

甲方：

法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2025/4/18

乙方：

法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

深圳市联创产业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甲方开票资料	公司名称：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转账资料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057869364U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788312658X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朗社区布澜路 21 号联创科技园 1 栋厂房 A、B 区 B101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五和大道(南)36 号星景苑 201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布吉支行	开户银行:江苏银行深圳坂田支行
银行账号:754961854875	银行账号:19410188000038503
电话:0755-28302326	电话：0755-89988666

紫荆学院图书馆

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评价单位）	紫荆学院			评价期限	2024年12月29日至2024年12月29日		
承包商（评价对象）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勘察 ☐设计 ☑施工 ☐监理 ☐造价咨询 ☐招标代理 ☐审图机构		
承包商资质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南坑社区五和大道（南）36号星景苑201		
法定代表人	陈献针	电话	0755-89988666	项目负责人	赖向前	电话	0755-89988666
工程名称	紫荆学院图书馆			承包范围	室内装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丽紫路1号紫荆山庄2号楼			工程合同价	176（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合同竣工日期		合同工期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4.6.25	实际竣工日期	2024.12.29	实际工期	185（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15分）	14	93
2	技术经济实力（15分）	14	
3	施工过程管理（40分）	36	
4	进度控制（10分）	10	
5	配合与服务（14分）	8	
6	资金支付（6分）	6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公章）：2024年12月29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2024年12月29日

评价等级	☑优（90分≤总分）☐ 良好（85分≤总分）☐ 合格（60≤总分<84分）☐不合格（总分<59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签认或拒签说明	2024年12月29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中 标 通 知 书

项目编号：HXZB20230919001

项目名称：紫荆学院图书馆

建设单位：紫荆学院

招标方式：邀请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1760000.00 元

工期：9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单位的开工令为准。设计工期：详见任务书设计周期安排。

本工程于 2024 年 01 月 11 日始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天内按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深圳市海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 年 03 月 03 日

工程编号：_____

深圳市装饰装修工程

施 工 合 同

工程名称：紫荆学院图书馆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丽紫路1号紫荆山庄2号楼

发 包 人：紫荆学院

承包人及联合体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天擎数字有限责任公司

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甲方）：紫荆学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联系方式：

承包人及联合体（本合同中统称“乙方”）：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乙一）//深圳市天擎数字有限责任公司（乙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乙一）：91440300788312658X

地址（乙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五和大道（南）36号星景苑201

法定代表人（乙一）：陈献针

项目负责人（乙一）：赖向前　　联系方式：0755-8998866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乙二）：深圳市天擎数字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乙二）：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鹏程一路1号广电大厦8层

法定代表人（乙二）：刘方勇

项目负责人（乙二）：俞雄杰　联系方式：18675597703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甲、乙双方遵守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1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紫荆学院图书馆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丽紫路1号紫荆山庄2号楼

1.3 承包内容：紫荆学院图书馆位于紫荆山庄2号楼3层，建筑面积约565平方米（含部分室外空间）。

项目分为两个功能区域：一是紫荆学院图书馆书吧，二是演播室。

综合考虑实用性、便利性、建筑承重等因素，紫荆学院图书馆拟采用书吧和书库分离模式，书吧设在紫荆山庄2号楼3层，含图书开架阅览区（可开架展示图书约3000册(经典名著、新版图书、港版特色图书等)）、期刊阅览区、学术沙龙区（可举办学术研讨会、师生读书会等中小型活动）、党建书吧等；演播室可支持虚拟场景、多类型画面布景等功能，满足致辞讲话录制、视频课程录制、网络直播授课等需求。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及图纸为准。

1.4 承包方式：包设计、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项目措施费等。

1.5 工期：

施工工期：90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单位的开工令为准。

设计工期：详见任务书设计周期安排。

1.6 工程质量：合格

1.7 合同包干价（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陆万元整

￥：1760000元

建安费为：1539260元，由乙一方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开具等额发票申请。

设计费为：220740元，由乙二方深圳市天擎数字有限责任公司开具等额发票申请。

第2条 双方工作

2.1 甲方工作

2.1.1 配合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接通施工所需的水电，协调有关单位做好通道、安全防护、消防设备的使用和保护。

2.1.2 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施工范围功能区域清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采取保护措施。

2.1.3 提供原始水电线路图纸及装饰装修房间钥匙。

2.1.4 指派_____为甲方代表，联系电话：_____。负责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2.1.5 如甲方认为有必要，可委托_____为工程监理。甲方应在开工前将监理工程师的职责、监理范围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2)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3)因一方违约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13.2 甲乙双方履行完本合同全部义务，工程已办理交付手续，工程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但本合同保修及争议解决条款除外）。

第 14 条　附则

14.1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二乙方三方各执 贰 份。

第 15 条　补充条款

发包人：

发包人代表：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

开户银行：

户名：

账号：

年　　月　　日

承包人及联合体（乙一）：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发包人代表：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五和大道（南）36 号星景苑 201

电话：　0755-89988666

传真：　0755-89957779

邮编： 518129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户名：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 44250100016200002192

承包人及联合体（乙二）：深圳市天擎数字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及代表：俞雄杰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鹏程一路1号广电大厦8层

电话：13713944400 0755-88310723

传真：

邮编：518000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

户名：深圳市天擎数字有限责任公司

账号：755951687810501

2024 年 3 月 22日　　2024 年 3 月 22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紫荆学院图书馆

验收日期：2024年12月29日

建设单位（盖章）：紫荆学院

* GD - E1 - 914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紫荆学院图书馆				
工程地点	紫荆山庄2号楼	建筑面积	565m2	工程造价	1760000
结构类型	框架 /	层数	地上：3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25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12 月 29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紫荆学院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天擎数字有限责任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梁田
副组长	孔欣
组员	张岑，李儒维，梁俊，赵x鑫，滕文先，丁勇，刘x则，蒲婧宇，[illegible]，[illegible]。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	/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	/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主体结构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项	共 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项	共 16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项 评价为“一般”的 4项
屋面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项 评价为“一般”的 1项
通风与空调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电气		共 3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1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项 评价为“一般”的 2项
智能建筑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节能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电梯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梁田	中联办深圳联络部	处长		梁田
2	孔小飞	中联办深圳联络部	副处长		孔小飞
3	如此宇宙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有限公司	施项责人		如此宇宙
4	廖文光	中海物业	项目主管		廖文光
5	张考	深联部网络运维组	工程师		张考
6	李振水	深圳联络部	工程主任科员		李振水
7	赵益能	深圳联络部	副科级干员		赵益能
8	梁发	深圳联络部			梁发
9	蒲明彩	天鹭数字	高级		蒲明彩
10	林雨杰	天鹭数字	设计师		林雨杰
11	冯立	天鹭数字	设计师		冯立
12	丁勇	智筑咨询	监理		丁勇
13	赵国前	华艺阳光	项目经理		赵国前
14	曾古剑	华艺阳光	技术负责人		曾古剑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开工时间：2024年6月28日；
停工时间：2024年7月15日；
复工时间：2024年10月6日；
硬数完工：2024年11月10日；
竣工验收：2024年12月29日；
共154天。
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GD-E1-914/6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中心幼儿园（深圳市宝安区石岩悦云幼儿园）厨房改造工程项目

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评价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中心幼儿园			评价期限	2025 年8月15日至2025年8月27日		
承包商（评价对象）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勘察 ☐设计 ☐施工 ☐监理 ☐造价咨询 ☐招标代理 ☐审图机构		
承包商资质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南坑社区五和大道（南）36号星景苑201		
法定代表人	陈献针	电话	0755-89988666	项目负责人	罗方正	电话	0755-89988666
工程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中心幼儿园（深圳市宝安区石岩悦云幼儿园）厨房改造工程项目			承包范围	室内外装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悦云幼儿园			工程合同价	28.975581（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5.7.9		合同竣工日期	2025.8.20	合同工期	40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5.7.24		实际竣工日期	2025.820	实际工期	25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15分）	14	94
2	技术经济实力（15分）	14	
3	施工过程管理（40分）	38	
4	进度控制（10分）	9	
5	配合与服务（14分）	13	
6	资金支付（6分）	6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公章）：

2025年8月27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2025年8月27日

评价等级：☑优（90分≤总分）☐ 良好（85分≤总分）☐ 合格（60≤总分＜84分）☐不合格（总分＜59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签认或拒签说明：

2025年8月27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工程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中心幼儿园（深圳市宝安区石岩悦云幼儿园）厨房改造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石岩悦云幼儿园

发 包 人：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中心幼儿园

承 包 人：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中心幼儿园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中心幼儿园（深圳市宝安区石岩悦云幼儿园）厨房改造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石岩悦云幼儿园

核准（备案）证编号：_____/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宝安区石岩悦云幼儿园。主要工程内容包含：厨房改造等。

资金来源：100%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全套施工图纸及有关工程变更所涉及的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中心幼儿园（深圳市宝安区石岩悦云幼儿园）厨房改造工程项目等工程内容。招标范围具体以施工图及工程招标控制价（标底）所含全部内容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 ）；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　□附属建筑 □室外环境＿＿＿＿＿＿＿＿＿＿＿＿＿＿＿＿＿＿＿＿）。		
□燃气工程　　（户数：户；　庭院管：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　）；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　）；				
□其它：				

4.其他工程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中心幼儿园（深圳市宝安区石岩悦云幼儿园）厨房改造工程项目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计划开工日期 2025 年 7 月 14 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计划竣工日期 2025 年 8 月 12 日 ；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贰拾捌万玖仟柒佰伍拾伍元捌角壹分）（¥289755.81 元）；

其中：

⑴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陆仟陆佰贰拾柒元捌角捌分）（¥6627.88 元）；

⑵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⑶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⑷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⑸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⑵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⑶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⑷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⑸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⑹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⑺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⑻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⑼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⑽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⑾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⑿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 7 月 14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中心幼儿园（深圳市宝安区石岩悦云幼儿园）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本合同壹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中心幼儿园(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6G34783572E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梅园一路12号石岩街道中心幼儿园

邮政编码：518108

法定代表人：邓焕坚

委托代理人：杨添驿

电话：13662234274

传真：

电子信箱：18123790297@163.com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石岩支行

账号：41029200040033758

承包人：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8312658X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南坑社区五和大道(南) 36号星景苑201

邮政编码：518129

法定代表人：陈献针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9988666

传真：

电子信箱：hY@szhyyg.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账号：44250100016200002192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GD3015□□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装饰工程）

工　程　名　称: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中心幼儿园（深圳市宝安区石岩悦云幼儿园）厨房改造工程项目

验　收　日　期：2025、8、20

建设单位（公章）：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中心幼儿园

施工单位（公章）：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中心幼儿园（深圳市宝安区石岩悦云幼儿园）厨房改造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悦云幼儿园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289755.81 元
结构类型	/	层　数	地上：/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5 年 7 月 14 日	验收日期	2025 年 8 月 20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中心幼儿园	资质证号	/
勘察单位	/		/
设计单位	深圳市星景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
承建单位（装修）	/		/
监理单位	深圳安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㈠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装饰工程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工程质保资料		

㈡ 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三) 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工程		共 4 项 经审核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项	共核查 4 项 符合要求 4 项 共抽查 项 符合要求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项	共抽查 4 项 符合要求 4 项 不符合要求 项
主体结构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建筑屋面工程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智能建筑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合格			
电梯工程				

(四) 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工作单位	负责人签名	备注
1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易方正	
2	深圳市星景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蔡如棠	
3	深圳安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悦云幼儿园	杨辞	
5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悦云幼儿园	金暖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五) 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中心幼儿园（深圳市宝安区石岩悦云幼儿园）厨房改造工程项目”按照图纸、清单完成施工工作，经验收组成员现场查看，核对各分项（子项）工程量，外观质量检查，验收结果“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8月20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8月20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8月20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8月20日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中华人民共和国沙头角出入境边防检查站勤务楼消防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评价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沙头角出入境边防检查站			评价期限	2025 年 7 月 2 日至 2025 年 9 月 5 日		
承包商（评价对象）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勘察 ☐设计 ☑施工 ☐监理 ☐造价咨询 ☐招标代理 ☐审图机构		
承包商资质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南坑社区五和大道（南）36 号星景苑 201		
法定代表人	陈献针	电话	0755-89988666	项目负责人	罗帝炳	电话	0755-89988666
工程名称	中华人民共和国沙头角出入境边防检查站勤务楼消防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承包范围	室内外装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沙深路 103 号边检站生活区新勤务楼			工程合同价	31.869108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5.7.3	合同竣工日期	2025.9.2	合同工期	60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5.7.3	实际竣工日期	2025.9.12	实际工期	70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15 分）	14	95
2	技术经济实力（15 分）	15	
3	施工过程管理（40 分）	38	
4	进度控制（10 分）	9	
5	配合与服务（14 分）	13	
6	资金支付（6 分）	6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公章）：

2025 年 9 月 12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2025 年 9 月 12 日

评价等级	☑优（90 分≤总分）☐ 良好（85 分≤总分）☐ 合格（60≤总分<84 分）☐不合格（总分<59 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签认或拒签说明	2025 年 9 月 12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中　标　通　知　书

（项目编号：SZHT2025-0015）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16 日在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皇岗社区益田路 3008 号皇都广场 C 座 8 楼招标代理部评标室组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沙头角出入境边防检查站勤务楼消防系统升级改造项目评标会议中，按照招标文件评定标原则，并经招标人确认，贵公司被评为中标单位，中标结果如下：

项目名称	中标单位	中标价（万元）	项目经理及执业证书	施工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沙头角出入境边防检查站勤务楼消防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1.869108	罗帝炳 粤 2442024202407021	合同签订后 60 个日历日内。施工服务起始日期以合同规定为准，截止日期以各项工程完成为准

请贵公司尽快与招标单位联系，在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日历天内按招标文件和中标的投标文件签订采购合同，并据此组织验收，如有弄虚作假，将依据法规追究相关当事人的责任。

（招标单位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苏警官/0755-84498653）

（中标单位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李佳煜/13826767676）

招标代理（盖章）：

日期：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九日

抄送：中华人民共和国沙头角出入境边防检查站

招标代理官网：http://www.hetujianshe.com/

副本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中华人民共和国沙头角出入境边防检查站勤务楼消防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沙深路 103 号边检站生活区新勤务楼

发 包 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沙头角出入境边防检查站

承 包 人：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华人民共和国沙头角出入境边防检查站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依照采购文件的要求（适用招投标工程），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中华人民共和国沙头角出入境边防检查站勤务楼消防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盐田区沙深路 103 号边检站生活区新勤务楼

工程规模及特征：按照施工图和工程量清单，对新勤务楼大楼火灾报警、联动、消防广播及对讲电话等功能主机进行安装更换，配套更换模块箱、探测器、按钮、扬声器等配套设备；对勤务楼负二楼柴油发电机房、负二楼变配电室、二楼技术机房三处区域安装气体灭火系统，主要包括气体灭火控制器安装，气体灭火装置布置，七氟丙烷药剂购买贮存等；开展零星消防设施设备更换翻新，主要包括水泵房控制箱防水处理，消防控制室简单修缮，翻新部分法兰阀门，楼层管网刷漆、灭火器采购、消防贴纸安装等。通过以上改造保障新勤务楼消防功能的正常运作，满足后期新勤务楼正常办公使用需求。在 60 日历日内完成项目建设。

具体详见采购人提供的技术文件、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5 年 7 月 3 日；（以监理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2025 年 9 月 2 日；（以竣工验收合格之日为竣工日期）

合同工期：60 个日历日

注：在履约过程中，根据变更设计所影响的工期或发包人责任、不可抗力等因素所延误的工期，经双方签证认可后调整，以此确定竣工日期。

三、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按照设计文件和有关技术标准、规范和合同规定施工，验收标准按国家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及相关项目的检验评定标准执行，必须达到新竣工备案制的合格标准。

四、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总价（大写）：叁拾壹万捌仟陆佰玖拾壹元零捌分。

（小写）：¥：318,691.08 元

□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计价方式：清单项目固定综合单价+措施项目费包干。

五、组成合同的文件

☑ 协议书

☑ 成交通知书

☑ 响应文件

☑ 经确认的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适用非招标工程）；

☑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 通用条款；

☑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图纸；

☑ 工程量清单；

☑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纪录和文件；

☑ 发包人或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源、电传、转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六、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七、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按时竣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书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7 月 2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之日起本合同生效。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住　　所：	住　　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南坑社区五和大道（南）36号星景苑201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0755-89988666
传　　真：	传　　真：0755-89957779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账　　号：	账　　号：44250100016200002192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8129

竣工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	沙头角边检站勤务楼消防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沙头角出入境边防检查站
竣工验收日期	2025 年 9 月 12 日
一、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沙头角边检站勤务楼消防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	SZHT2025-0015
建设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沙头角出入境边防检查站
设计单位	华森工程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远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5 年 7 月 03 日　　竣工日期　2025 年 9 月 8 日
项目竣工验收程序、内容、组织形式： 由承建单位提交竣工验收申请表后，由建设单位进行检查或出具整改意见书，经承建单位整改建设单位确认后，建设单位按规定组织成立验收小组并制定竣工验收方案，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对该工程建设内容、工程质量和工程资料进行现场验收。	
二、合同的建设内容	
根据合同要求，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列举）： 楼内消防主机、楼层自动报警设备更换、气体灭火系统、零星消防设施设备更换翻新等。具体工作内容以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三、合同的建设内容完成情况	
已经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及合同内容全部完成，符合用户使用要求。	

四、竣工验收情况
竣工验收合格，无整改；符合用户使用要求。
五、竣工验收意见
施工单位意见： 已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建设内容，验收合格，符合用户使用要求。 施工单位代表签字（单位盖章）： 日　期：2024 年 9 月 12 日
设计单位意见： 设计单位代表签字（单位盖章）： 日　期：2024 年 9 月 12 日
监理单位意见： 监理单位代表签字（单位盖章）： 日　期：2024 年 9 月 12 日
建设单位意见：（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代表签字（单位盖章）： 日　期：2024 年 9 月 12 日

4、项目管理团队配备情况

（投标人根据拟派项目管理团队自行构建，格式自拟）

序号	管理人员	岗位职责	姓名	执（职）业资格证书及编号	职称	学历	专业	在本单位缴纳社保起止日期
1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林华武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粤14420132014245513	中级工程师	本科	建筑工程	2021.11-2026.04
2	项目技术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赖向前	高级工程师证、2203001082999	高级工程师	本科	建筑工程	2025.01--2026.04
3	生产经理	生产经理	叶兰辉	中级工程师证、2403003194404	中级工程师	专科	建筑工程	2025.01--2026.04
4	安全主任	安全主任	陈永宗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粤建安C3(2023)0020551	中级工程师	本科	建筑工程	2025.01--2026.04
5	质量主任	质量主任	陈燕婷	质量员证、0441610794416000972	技术员	专科	建筑工程	2025.01--2026.04
6	各相关专业技术负责人	电气专业技术负责人	罗胜行	中级工程师证、粤中职证字第1006005103096号	中级工程师	专科	电气工程	2025.01--2026.04
7		结构专业技术负责人	罗方酬	高级工程师证、、09158792026001002294	高级工程师	本科	结构工程	2025.01--2026.04
8		幕墙专业技术负责人	叶青	中级工程师证、013241110008000021	中级工程师	专科	幕墙工程	2025.01--2026.04
9		暖通专业技术负责人	徐晓程	高级工程师证、、09158792026001	高级工程师		暖通工程	2025.01--2026.

				02293				04
10		给排水专业技术负责人	钱小其	中级工程师证、粤中职证字第0300101020629号	中级工程师		给排水工程	2024.01--2025.06
...		...						
11	安全员	安全员	梁茂云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粤建安C3(2024)0039974	/*	专科	建筑工程	2025.01--2026.04
12	劳资专管员	劳资专管员	陈少坛	劳务员证、04418113944180 01797	/	专科	建筑工程	2025.01--2026.04
13	资料员	资料员	罗方达	资料员证、04418114944180 04901	/	专科	建筑工程	2025.01--2026.04
14	造价工程师	造价工程师	姚智超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建[造]1122440001 2712	中级工程师	本科	土木建筑工程	2025.01--2026.04
15	材料员	材料员	林佐钦	材料员证、20211212116	/	专科	建筑工程	2025.01--2026.04
16	施工员	施工员	彭潺	施工员证、04416102944160 01427	/	专科	建筑工程	2025.01--2026.04
17	标准员	标准员	李文凤	标准员证、04124115000330 00014	/	本科	建筑工程	2025.01--2026.04
18	标准员	标准员	陈招沛	标准员证、04225115000460 00036	/	高中	建筑工程	2025.01--2026.04

项目经理 林华武

使用有效期：2026年03月13日
-2026年09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林华武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6年03月22日

注册编号：粤1442013201424513

聘用企业：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10-17至2027-10-1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林华武

个人签名：林华武

签名日期：2026.3.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1年11月15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1）0007584



姓　　名：林华武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6年03月22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1年12月16日

有　效　期：2023年10月11日　　至 2026年12月15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 年 10 月 1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林华武

身份证号：452421197603221015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028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林华武 性别 男，一九七六 年三 月十二日生，于二〇〇四 年 二 月至二〇〇五 年十二 月在本校 艺术设计 专业脱产 学习，修完 本科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安美术学院 校（院）长：杨晓阳

批准文号：国家教委办公厅教成厅[1993]1号

证书编号：107295200505100207

二〇〇五 年十二 月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11.12.15-2031.12.15



姓 名 林华武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76 年 3 月 22 日

住 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七道19号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大楼C区5楼东

公民身份号码 45242119760322101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华武　　社保电脑号：617636604　　身份证号码：4524211976032210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681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11	286811	2800.0	420.0	224.0	1	6972	362.54	139.44	1	2800	12.6	2800	4.62	2200	15.4	6.6
2021	12	286811	2800.0	420.0	224.0	1	6972	362.54	139.44	1	2800	12.6	2800	4.62	2200	15.4	6.6
2022	01	286811	2800.0	420.0	224.0	1	6972	432.26	139.44	1	2800	12.6	2800	4.62	2360	16.52	7.08
2022	02	286811	2800.0	420.0	224.0	1	6972	432.26	139.44	1	2800	12.6	2800	4.62	2360	16.52	7.08
2022	03	286811	2800.0	420.0	224.0	1	6972	432.26	139.44	1	2800	12.6	2800	4.62	2360	16.52	7.08
2022	04	286811	2800.0	420.0	224.0	1	6972	418.32	139.44	1	2800	12.6	2800	4.62	2360	16.52	7.08
2022	05	286811	2800.0	420.0	224.0	1	6972	418.32	139.44	1	2800	12.6	2800	7.39	2360	16.52	7.08
2022	06	286811	2800.0	420.0	224.0	1	6972	418.32	139.44	1	2800	12.6	2800	7.39	2360	16.52	7.08
2022	07	286811	2800.0	420.0	224.0	1	7778	466.68	155.56	1	2800	12.6	2800	7.39	2360	16.52	7.08
2022	08	286811	2800.0	420.0	224.0	1	7778	466.68	155.56	1	2800	12.6	2800	7.39	2360	16.52	7.08
2022	09	286811	2800.0	420.0	224.0	1	7778	466.68	155.56	1	2800	12.6	2800	7.39	2360	16.52	7.08
2022	10	286811	2800.0	420.0	224.0	1	7778	482.24	155.56	1	2800	12.6	2800	7.39	2360	16.52	7.08
2022	11	286811	2800.0	420.0	224.0	1	7778	482.24	155.56	1	2800	12.6	2800	7.39	2360	16.52	7.08
2022	12	286811	2800.0	420.0	224.0	1	7778	482.24	155.56	1	2800	12.6	2800	7.39	2360	16.52	7.08
2023	01	286811	2800.0	420.0	224.0	1	7778	482.24	155.56	1	2800	14.0	2800	7.39	2360	16.52	7.08
2023	02	286811	2800.0	420.0	224.0	1	7778	482.24	155.56	1	2800	14.0	2800	7.39	2360	16.52	7.08
2023	03	286811	2800.0	420.0	224.0	1	7778	482.24	155.56	1	2800	14.0	2800	7.39	2360	16.52	7.08
2023	04	286811	2800.0	420.0	224.0	1	7778	482.24	155.56	1	2800	14.0	2800	7.39	2360	16.52	7.08
2023	05	286811	2800.0	420.0	224.0	1	7778	482.24	155.56	1	2800	14.0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6811	2800.0	420.0	224.0	1	7778	482.24	155.56	1	2800	14.0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6811	3900.0	585.0	312.0	1	7778	482.24	155.56	1	3900	19.5	3900	12.87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6811	3900.0	585.0	312.0	1	7778	482.24	155.56	1	3900	19.5	3900	12.87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6811	2800.0	420.0	224.0	1	7778	482.24	155.56	1	2800	14.0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6811	2800.0	420.0	22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6811	2800.0	420.0	22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6811	2800.0	420.0	22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681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9.24	2800	22.4	5.6
2024	02	28681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9.24	2800	22.4	5.6
2024	03	28681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4	28681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5	28681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6	28681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7	28681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08	28681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09	28681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0	28681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1	28681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2	28681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1	28681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illegible]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2	28681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illegible]8	[illegible]3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3	28681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4	28681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5	28681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6	28681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7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8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9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华武　　社保电脑号：617636604　　身份证号码：452421197603221015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681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0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1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2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1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2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3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4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合计				31538.05	15823.36			21105.16	7524.38			1332.42		1088.08		1271.16	394.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5fe2e998cx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86811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18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技术负责人 赖向前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赖向前

身份证号：440106196901041858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8299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

报告编号：12964431

打印日期：2025-01-26

姓　　名：赖向前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69年

学历类别：普通

层　　次：本科

院校名称：华南理工大学

专业名称：工业与民用建筑

学习形式：普通全日制

学　　制：四年

入学日期：1986年09月

毕业日期：1990年07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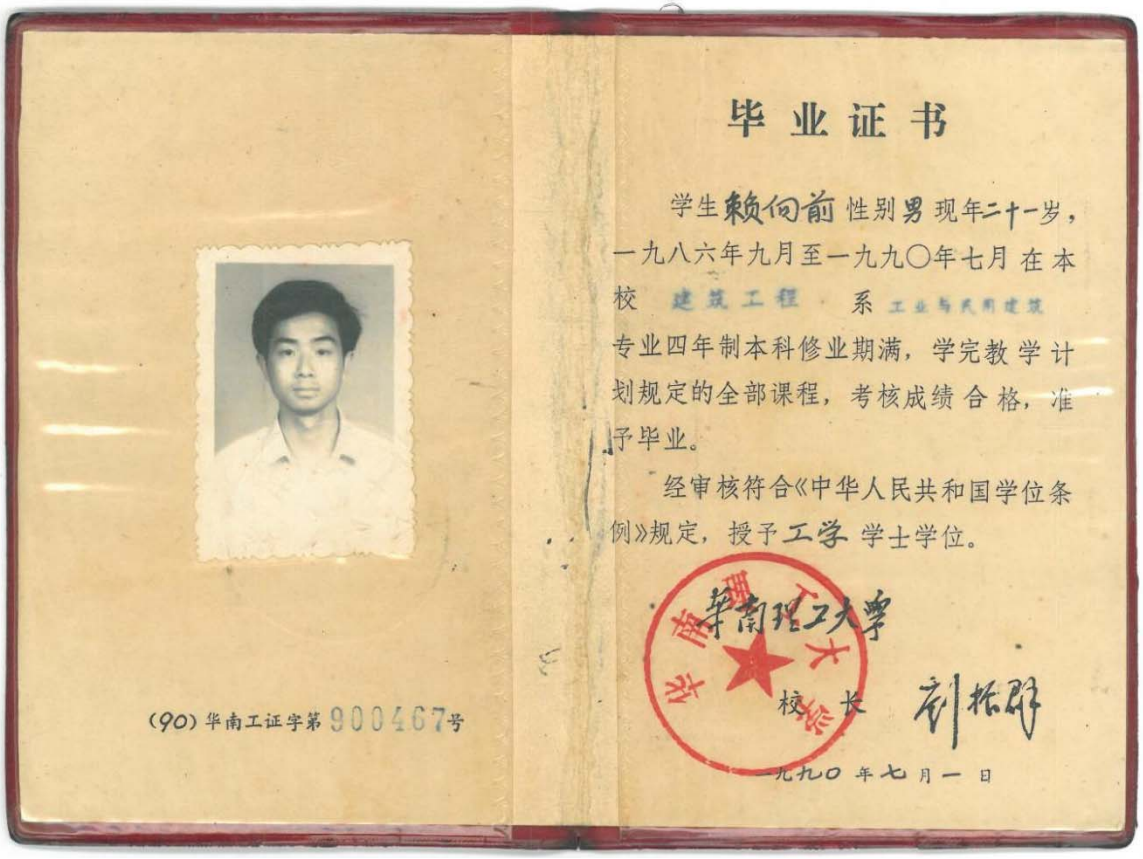
毕 结 业：毕业

证书编号：900467

以上学历情况属实，专此认证。

认证报告在线验证网址：
https://www.chsi.com.cn/xlrz/

教育部学生服务与素质发展中心



毕业证书

学生赖向前 性别男 现年二十一岁，一九八六年九月至一九九〇年七月 在本校 建筑工程 系 工业与民用建筑 专业四年制本科修业期满，学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考核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规定，授予工学 学士学位。

华南理工大学

校长 刘松雪

一九九〇 年 七 月 一 日

(90) 华南工证字第 900467 号



姓 名 赖向前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69 年 1 月 4 日

住 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江苏大厦A座3504

公民身份号码 44010619690104185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07.01.29-2027.01.29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赖向前　　社保电脑号：604419714　　身份证号码：44010619690104185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681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8681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2	28681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3	28681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4	28681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5	28681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6	28681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7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8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9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0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1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2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1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2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3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4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合计				12699.34	5976.16			5654.28	2154.08			538.6		646.88		573.04	143.6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c804a3b6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86811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7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生产经理 叶兰辉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叶兰辉

身份证号：441523198706055531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19440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叶兰辉 性别 男，一九八七年 六 月 五 日生，于二〇〇七年 九 月至二〇一〇年 六 月在本校 园林工程技术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27411201006192419

二〇一〇年 六 月 三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8.10.26-2038.10.26

姓名 叶兰辉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7 年 6 月 5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凯丰路8号凯丰花园B栋422



公民身份号码 44152319870605553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叶兰辉　　社保电脑号：640812523　　身份证号码：44152319870605553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681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86811	19400.0	3298.0	1552.0	1	19400	970.0	388.0	1	19400	97.0	19400	174.6	19400	155.2	38.8
2025	02	286811	19400.0	3298.0	1552.0	1	19400	970.0	388.0	1	19400	97.0	19400	174.6	19400	155.2	38.8
2025	03	286811	19400.0	3298.0	1552.0	1	19400	970.0	388.0	1	19400	97.0	19400	174.6	19400	155.2	38.8
2025	04	286811	19400.0	3298.0	1552.0	1	19400	970.0	388.0	1	19400	97.0	19400	174.6	19400	155.2	38.8
2025	05	286811	19400.0	3298.0	1552.0	1	19400	970.0	388.0	1	19400	97.0	19400	174.6	19400	155.2	38.8
2025	06	286811	19400.0	3298.0	1552.0	1	19400	970.0	388.0	1	19400	97.0	19400	174.6	19400	155.2	38.8
2025	07	286811	19400.0	3298.0	1552.0	1	19400	970.0	388.0	1	19400	97.0	19400	174.6	19400	155.2	38.8
2025	08	286811	19400.0	3298.0	1552.0	1	19400	970.0	388.0	1	19400	97.0	19400	174.6	19400	155.2	38.8
2025	09	286811	19400.0	3298.0	1552.0	1	19400	970.0	388.0	1	19400	97.0	19400	174.6	19400	155.2	38.8
2025	10	286811	19400.0	3298.0	1552.0	1	19400	970.0	388.0	1	19400	97.0	19400	174.6	[illegible]	155.2	38.8
2025	11	286811	19400.0	3298.0	1552.0	1	19400	970.0	388.0	1	19400	97.0	19400	174.6	[illegible]	[illegible]	38.8
2025	12	286811	19400.0	3298.0	1552.0	1	19400	970.0	388.0	1	19400	97.0	19400	174.6	19400	155.2	38.8
2026	01	286811	19400.0	3298.0	1552.0	1	19400	1164.0	388.0	1	19400	97.0	19400	174.6	19400	155.2	38.8
2026	02	286811	19400.0	3298.0	1552.0	1	19400	1164.0	388.0	1	19400	97.0	19400	174.6	19400	155.2	38.8
2026	03	286811	19400.0	3298.0	1552.0	1	19400	1164.0	388.0	1	19400	97.0	19400	174.6	19400	155.2	38.8
2026	04	286811	19400.0	3298.0	1552.0	1	19400	1164.0	388.0	1	19400	97.0	19400	174.6	19400	155.2	38.8
合计				52768.0	24832.0			16296.0	6208.0			1552.0		2793.6		2483.2	620.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c805a7dc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86811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7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安全总监 陈永宗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3）0020551



姓　　名：陈永宗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9年12月24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7月06日

有 效 期：2023年07月06日　　至 2026年07月05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 年 07 月 0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陈永宗

身份证号：441523198912246830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19479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永宗 性别男，一九八九年 十二月 二十四日生，于 二0一0 年 九月至二0一四年 七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技术师范学院天河学院 校（院）长：王培林

证书编号：126681201405001520 二0一四 年 七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永宗　　社保电脑号：637730731　　身份证号码：44152319891224683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681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86811	16400.0	2788.0	1312.0	1	16400	820.0	328.0	1	16400	82.0	16400	147.6	16400	131.2	32.8
2025	02	286811	16400.0	2788.0	1312.0	1	16400	820.0	328.0	1	16400	82.0	16400	147.6	16400	131.2	32.8
2025	03	286811	16400.0	2788.0	1312.0	1	16400	820.0	328.0	1	16400	82.0	16400	147.6	16400	131.2	32.8
2025	04	286811	16400.0	2788.0	1312.0	1	16400	820.0	328.0	1	16400	82.0	16400	147.6	16400	131.2	32.8
2025	05	286811	16400.0	2788.0	1312.0	1	16400	820.0	328.0	1	16400	82.0	16400	147.6	16400	131.2	32.8
2025	06	286811	16400.0	2788.0	1312.0	1	16400	820.0	328.0	1	16400	82.0	16400	147.6	16400	131.2	32.8
2025	07	286811	16400.0	2788.0	1312.0	1	16400	820.0	328.0	1	16400	82.0	16400	147.6	16400	131.2	32.8
2025	08	286811	16400.0	2788.0	1312.0	1	16400	820.0	328.0	1	16400	82.0	16400	147.6	16400	131.2	32.8
2025	09	286811	16400.0	2788.0	1312.0	1	16400	820.0	328.0	1	16400	82.0	16400	147.6	16400	131.2	32.8
2025	10	286811	16400.0	2788.0	1312.0	1	16400	820.0	328.0	1	16400	82.0	16400	147.6	[illegible]	131.2	32.8
2025	11	286811	16400.0	2788.0	1312.0	1	16400	820.0	328.0	1	16400	82.0	1640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32.8
2025	12	286811	16400.0	2788.0	1312.0	1	16400	820.0	328.0	1	16400	82.0	16400	[illegible]	16400	131.2	32.8
2026	01	286811	16400.0	2788.0	1312.0	1	16400	984.0	328.0	1	16400	82.0	[illegible]	147.6	16400	131.2	32.8
2026	02	286811	16400.0	2788.0	1312.0	1	16400	984.0	328.0	1	16400	82.0	16400	147.6	16400	131.2	32.8
2026	03	286811	16400.0	2788.0	1312.0	1	16400	984.0	328.0	1	16400	82.0	[illegible]	147.6	16400	131.2	32.8
2026	04	286811	16400.0	2788.0	1312.0	1	16400	984.0	328.0	1	16400	82.0	16400	147.6	16400	131.2	32.8
合计				44608.0	20992.0			13776.0	5248.0			1312.0		2361.6		2099.2	524.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c8048969f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86811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7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质量主任 陈燕婷

证书编码：04416107944160009 7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陈燕婷

身份证号：441523199104076786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1月 27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陈燕婷

身份证号：441523199104076786

职称名称：技术员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员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3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605518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毕业证书



（无中央广播电视大学钢印无效）

学生　陈燕婷　，性别　女，
生于　一九九一　年　四　月　七　日，于
二〇一五　年　一　月在本校修完　二年制
专　科　会计学（财会方向）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杨志坚

学校：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二〇一五　年　一　月　三十一　日

批准文号：（78）教工农字089号
注册证号：511615201506767294

X002887728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www.chsi.com.cn

姓　名　陈燕婷
性　别　女　民　族　汉
出　生　1991　年　4　月　7　日
住　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百利路6号信义御珑豪园2栋B座3712



公民身份号码　44152319910407678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有效期限　2021.08.25-2041.08.2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燕婷　　社保电脑号：639000851　　身份证号码：44152319910407678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681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86811	8600.0	1462.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02	286811	8600.0	1462.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03	286811	8600.0	1462.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04	286811	8600.0	1462.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05	286811	8600.0	1462.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06	286811	8600.0	1462.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07	286811	8600.0	1462.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08	286811	8600.0	1462.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09	286811	8600.0	1462.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10	286811	8600.0	1462.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11	286811	8600.0	1462.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12	286811	8600.0	1462.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6	01	286811	8600.0	1462.0	688.0	1	8600	516.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6	02	286811	8600.0	1462.0	688.0	1	8600	516.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6	03	286811	8600.0	1462.0	688.0	1	8600	516.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6	04	286811	8600.0	1462.0	688.0	1	8600	516.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合计				23392.0	11008.0			7224.0	2752.0			688.0		1238.4		1100.8	275.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c80476ecz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86811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7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电气专业技术负责人 罗胜行



罗胜行 于二〇一〇年十一月，经 汕尾市电气工程技术人员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电气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一〇 年 十二 月 三十 日

粤中职证字第10060031103096 号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罗胜行 性别男，一九八二 年 十 月 十三 日生，于二〇〇三年九 月至二〇〇六年 六 月在本校 华软软件学院 计算机软件（数据库技术） 专业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州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10781200606007014

二〇〇六年 七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姓 名 罗胜行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82 年 10 月 13 日
住 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凯丰路8号凯丰花园B栋422
公民身份号码 4415231982101370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7.12.25-2037.12.2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胜行　　社保电脑号：609240241　　身份证号码：4415231982101370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681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86811	4860.0	826.2	388.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60	43.74	4860	38.88	9.72
2025	02	286811	4860.0	826.2	388.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60	43.74	4860	38.88	9.72
2025	03	286811	4860.0	826.2	388.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60	43.74	4860	38.88	9.72
2025	04	286811	4860.0	826.2	388.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60	43.74	4860	38.88	9.72
2025	05	286811	4860.0	826.2	388.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60	43.74	4860	38.88	9.72
2025	06	286811	4860.0	826.2	388.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60	43.74	4860	38.88	9.72
2025	07	286811	4860.0	826.2	388.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60	43.74	4860	38.88	9.72
2025	08	286811	4860.0	826.2	388.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60	43.74	4860	38.88	9.72
2025	09	286811	4860.0	826.2	388.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60	43.74	4860	38.88	9.72
2025	10	286811	4860.0	826.2	388.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60	43.74	[illegible]	38.88	9.72
2025	11	286811	4860.0	826.2	388.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6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9.72
2025	12	286811	4860.0	826.2	388.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60	[illegible]	4860	[illegible]	9.72
2026	01	286811	4860.0	826.2	388.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860	43.74	4860	38.88	9.72
2026	02	286811	4860.0	826.2	388.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860	43.74	4860	38.88	9.72
2026	03	286811	4860.0	826.2	388.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860	43.74	4860	38.88	9.72
2026	04	286811	4860.0	826.2	388.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860	43.74	4860	38.88	9.72
合计				13219.2	6220.8			5654.28	2154.08			538.6		699.84		622.08	155.52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c805519ev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86811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7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结构专业技术负责人 罗方酬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建设专业合格证书

姓　　名：罗方酬

身份证号：441523197010296818

名　　称：结构工程师

等　　级：高级

证书编号：09158792026001022 94



本电子证书由广东省建协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建设专业理论测评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

发证日期：2026年01月07日

查询网址：www.gdzjx.org.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罗方酬　　性别男，一九七0 年 十 月 二十九日生，于二00七 年 九 月至 二00九 年 七 月在本校网络教育学院土木工程(专升本)　　专业 二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华南理工大学　　校　　长：李元元

证书编号：105617200905002226

二00九 年 七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方酬　　社保电脑号：2282175　　身份证号码：4415231970102968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681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8681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2	28681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3	28681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4	28681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5	28681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6	28681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7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8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9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0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1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2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1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2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3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4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合计				12699.34	5976.16			5654.28	2154.08			538.6		946.88		573.04	143.6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c805097d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86811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7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幕墙专业技术负责人 叶青



叶青 于二〇〇八年

十二月，经 汕尾市建筑

工程技术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建筑施工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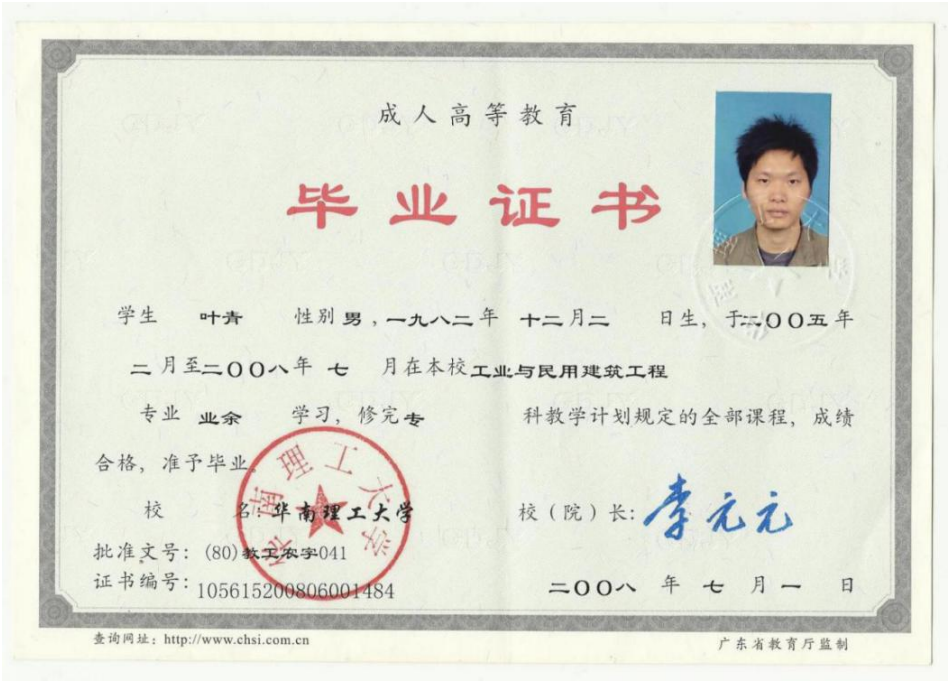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二〇〇九 年 月二十八 日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中职证字第 0900102525191 号

汕尾市人事局 专业技术人员管理专用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叶青 性别 男，一九八二年 十二月二 日生，于二〇〇五年

二月至二〇〇八年 七 月在本校 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华南理工大学 校（院）长：李元元

批准文号：(80)教工农字041

证书编号：10561520080600l484

二〇〇八 年 七 月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叶青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2 年 12 月 2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沙嘴路金地花园313栋708



公民身份号码 44152319821202551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3.07.12-2033.07.12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叶青　　社保电脑号：613770669　　身份证号码：4415231982120255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681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8681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2	28681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3	28681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4	28681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5	28681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6	28681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7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8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9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0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1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2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1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2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3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4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合计				12699.34	5976.16			5654.28	2154.08			538.6		646.88		678.04	143.6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c805c2ff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86811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7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暖通专业技术负责人 徐晓程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建设专业

合格证书

姓　　名：徐晓程

身份证号：510702197211079330

名　　称：暖通工程师

等　　级：高级

证书编号：09158792026001022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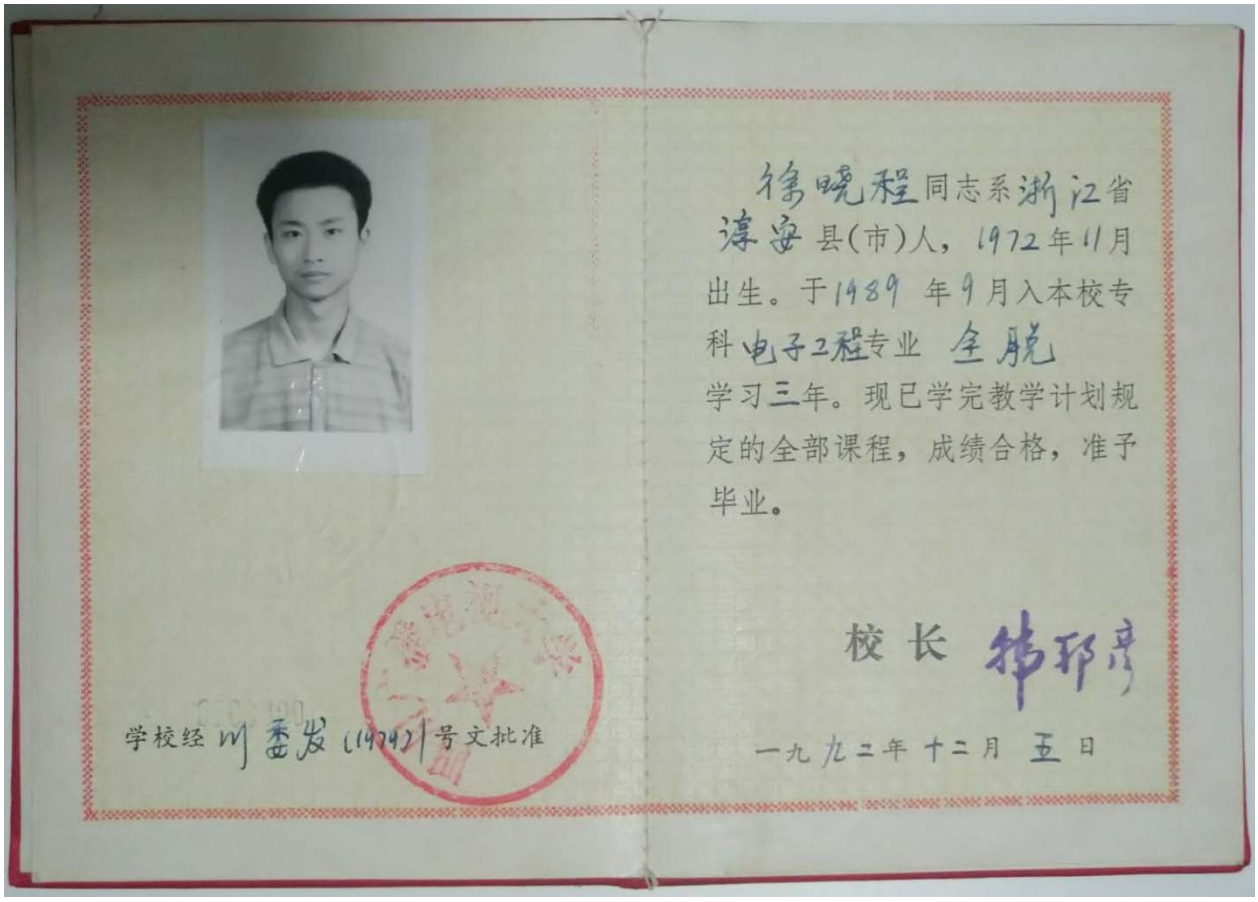
本电子证书由广东省建协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建设专业理论测评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广东省建协职业技能鉴定中心

发证日期：2026年01月07日

查询网址：www.gdzjx.org.cn



徐晓程同志系浙江省淳安县(市)人，1972年11月出生。于1989年9月入本校专科电子工程专业全脱学习三年。现已学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

一九九二年十二月五日

学校经 [illegible] 委发〔1992〕 号文批准



姓名 徐晓程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2 年 11 月 7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民塘路521号中海锦城花园西区5栋A座2421

公民身份号码 51070219721107933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华分局

有效期限 2024.04.09-长期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徐晓程　　社保电脑号：1996588　　身份证号码：51070219721107933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681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8681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2	28681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3	28681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4	28681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5	28681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6	28681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7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8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9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0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1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2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1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2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3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4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合计				12699.34	5976.16			5654.28	2154.08			538.6		831.65		861.5	140.3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c80592ff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86811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7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给排水工程师 钱小其



钱小其 于二〇〇二年

十二 月，经 汕尾市建筑工程

技术人员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给排水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中职证字第 0300101020629 号

汕尾市人事局 专业技术人员管理专用章

发证机关：汕尾市人事局

二〇〇三 年 三 月 二十五 日



毕 业 证 书

学生钱小其系江苏省市宜兴县市人，现年二十一岁，于一九八二年九月二日入本院石油机械系化工設备与机械专业，学习四年（本科），按教学计划完成全部学业，考试成绩及格，准予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规定，授予工学学士学位。

华东石油学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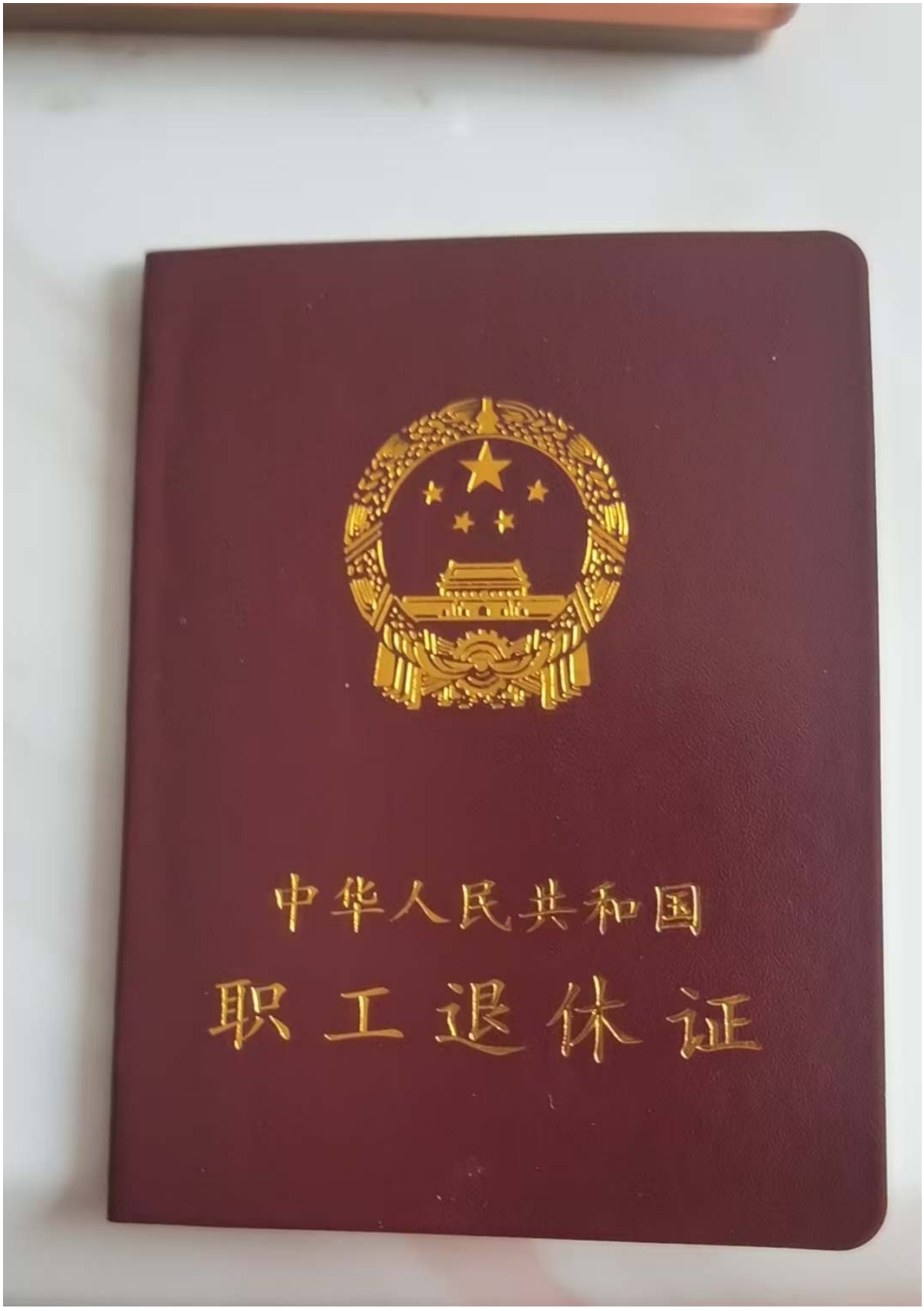
院 长

一九八六年七月十五日

华石院本毕字第 07136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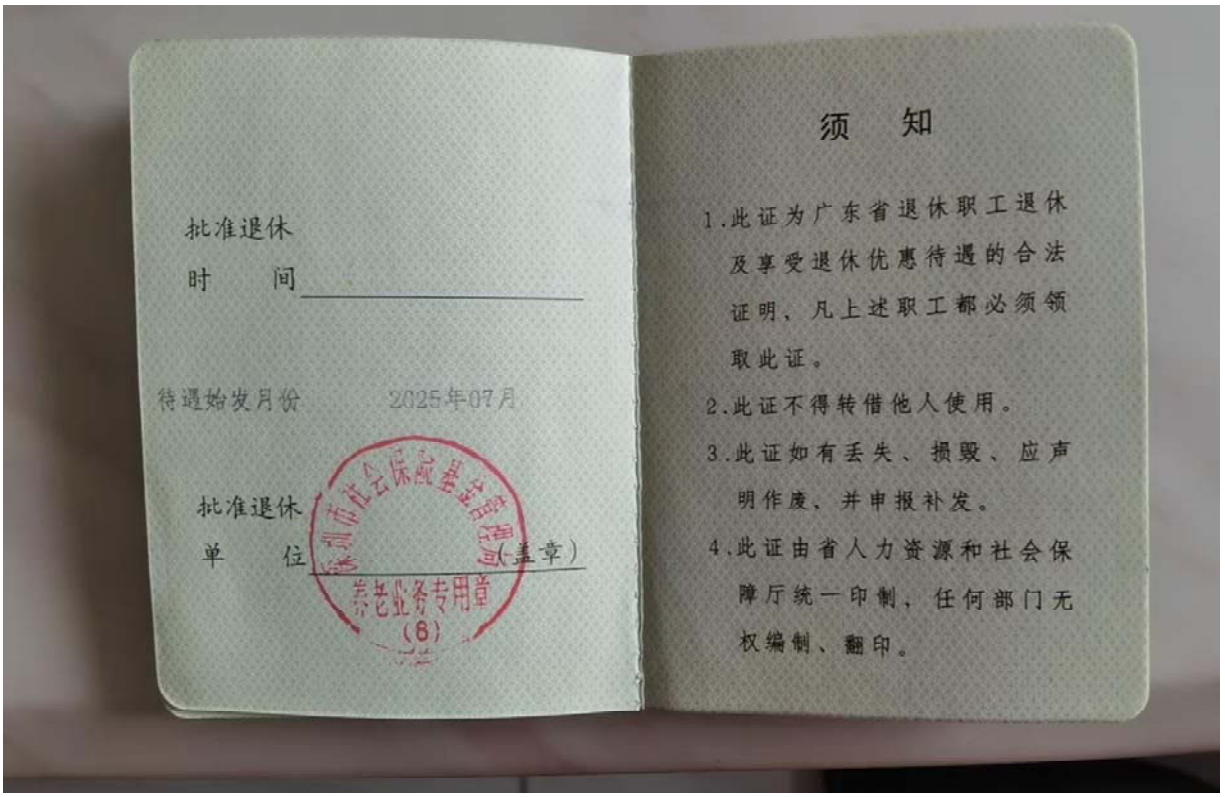

姓 名 钱小其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65 年 6 月 29 日
住 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泰然
工贸园204栋3层西
公民身份号码 44150119650629063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09.10.29-2029.10.29


中华人民共和国
职工退休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职工退休证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制



批准退休
时　　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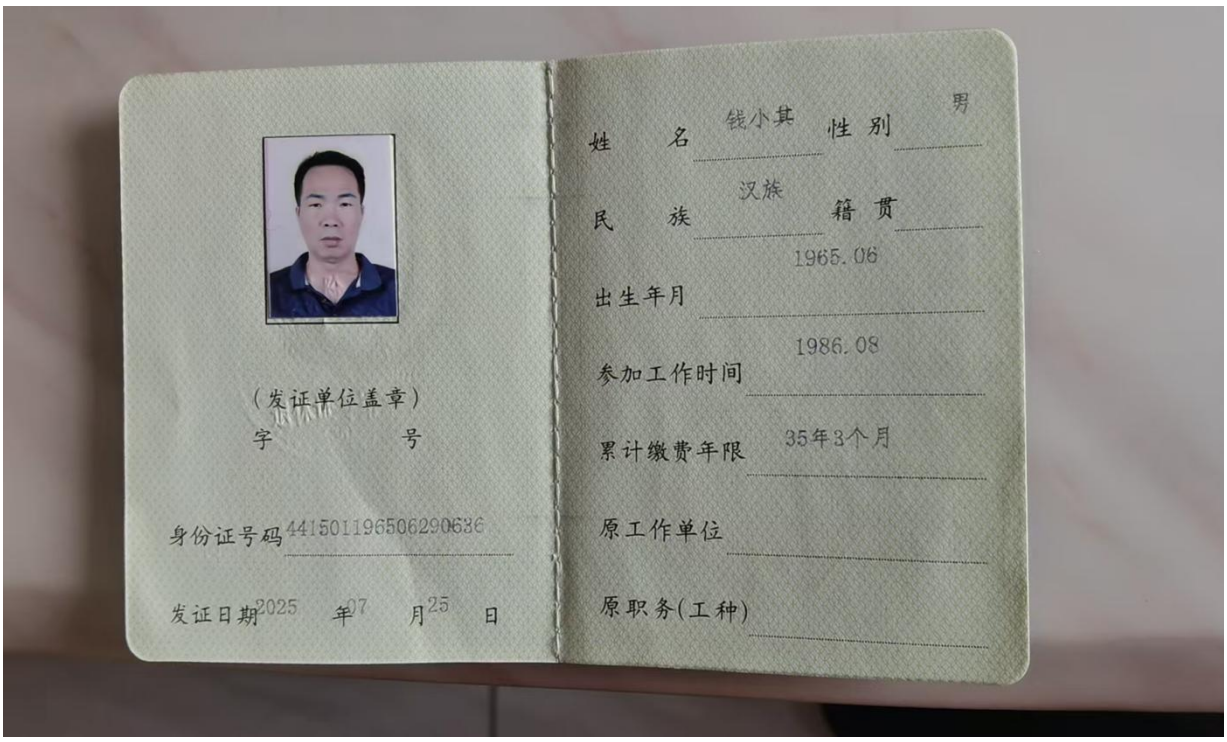
待遇始发月份　2025年07月

批准退休
单　　位　　（盖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养老业务专用章
(8)

须　知

1.此证为广东省退休职工退休及享受退休优惠待遇的合法证明，凡上述职工都必须领取此证。
2.此证不得转借他人使用。
3.此证如有丢失、损毁、应声明作废，并申报补发。
4.此证由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印制，任何部门无权编制、翻印。



（发证单位盖章）
字　　号

身份证号码 441501196506290636

发证日期 2025 年 07 月 25 日

姓　　名 钱小其　性　别 男

民　　族 汉族　籍　贯

出生年月 1965.06

参加工作时间 1986.08

累计缴费年限 35年3个月

原工作单位

原职务(工种)

退 休 返 聘 劳 务 合 同

甲方：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钱小其

乙方为已达退休年龄的人员，不具备劳动法律关系的主体资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返聘劳务合同。

第一条：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从 2025 年 6 月 17 日至 2028 年 7 月 16 日止。

第二条：用工性质及约定

1、乙方作为甲方劳务工，从事财务工作。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2、乙方愿以甲方正式员工的标准提供劳务，服从甲方管理，遵守甲方各项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完成甲方安排的劳务任务。

3、乙方愿意接受甲方的考核或考评，以及对考核或考评结果的处理。

4、如乙方原因导致乙方自身、甲方或者第三人人身财产损失的，乙方应该承担赔偿责任，如甲方因此而承担责任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第三条：劳务报酬及保险

甲方根据乙方的工作表现及公司业绩综合评定向乙方支付劳务报酬，劳务报酬为税前每月元，每月日之前以现金支付上月劳务报酬。乙方同意自身医疗费用自理，医疗期内如无法提供劳务服务的，甲方不支付劳务费。

甲方为乙方购买意外伤害保险，用于乙方在为甲方提供劳务过程中发生意外伤害（包括职业伤害）的补偿，保险期间与本合同期限相同。

合同解除和终止后，甲方计发乙方工资至其离职月，无须支付其他任何补偿金。

第四条：合同续签及保密义务

合同期满，如双方都同意续签的即可协商订立下一期合同。如不续签合同，乙方须在甲方安排人员接岗并完成接交工作后方可离岗，乙方工作接交未完成而解除本合同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按本合同约定的报酬二倍承担解除金。

乙方负有保守甲方商业、技术秘密或工作秘密的义务。甲方向乙方支付的劳

动报酬中，已包含向乙方支付的乙方保守商业秘密的费用。如因乙方泄露秘密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第五条：合同解除与终止

1、合同期满，双方不再续约，合同终止；

2、如甲方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可以解除本合同。符合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立即可以提出解除本合同：①乙方严重违反甲方规章制度的；

②乙方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③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经双方协商，未能就变更合同内容达成合同的。

第六条：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七条：其他

本合同自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授权代表：钱小贵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钱小其　　社保电脑号：600516367　　身份证号码：44150119650629063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681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286811	4860.0	729.0	388.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60	16.04	4860	38.88	9.72
2024	02	286811	4860.0	729.0	388.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60	16.04	4860	38.88	9.72
2024	03	286811	4860.0	729.0	388.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60	32.08	4860	38.88	9.72
2024	04	286811	4860.0	777.6	388.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60	32.08	4860	38.88	9.72
2024	05	286811	4860.0	777.6	388.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60	32.08	4860	38.88	9.72
2024	06	286811	4860.0	777.6	388.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60	32.08	4860	38.88	9.72
2024	07	286811	4860.0	777.6	388.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60	43.74	4860	38.88	9.72
2024	08	286811	4860.0	777.6	388.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60	43.74	4860	38.88	9.72
2024	09	286811	4860.0	777.6	388.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60	43.74	4860	38.88	9.72
2024	10	286811	4860.0	777.6	388.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60	43.74	4860	38.88	9.72
2024	11	286811	4860.0	777.6	388.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60	43.74	4860	38.88	9.72
2024	12	286811	4860.0	777.6	388.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60	43.74	4860	38.88	9.72
2025	01	286811	4860.0	826.2	388.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60	43.74	4860	38.88	9.72
2025	02	286811	4860.0	826.2	388.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60	43.74	4860	38.88	9.72
2025	03	286811	4860.0	826.2	388.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60	43.74	4860	38.88	9.72
2025	04	286811	4860.0	826.2	388.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60	43.74	4860	38.88	9.72
2025	05	286811	4860.0	826.2	388.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60	43.74	4860	38.88	9.72
2025	06	286811	4860.0	826.2	388.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60	43.74	4860	38.88	9.72
合计				14142.6	6998.4		5904.9	2361.96			590.58		585.28		699.84		174.9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ceb44b17db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86811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7月28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安全员 梁茂云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4）0039974



姓　　名：梁茂云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0年07月11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06月07日

有 效 期：2024年06月07日　　至 2027年06月06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4 年 06 月 07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梁茂云

身份证号：440921199007115438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619481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梁茂云　性别 男，1990 年 07 月 11 日生，于 2013 年 09 月至 2016 年 01 月在本校　网络教育 土木工程 专业　2.5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中国地质大学（北京）　校（院）长：邓军

证书编号：114157201606000652　2016 年 01 月 1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梁茂云　　社保电脑号：627726305　　身份证号码：44092119900711543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681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86811	6918.0	1106.88	553.44	2	6918	103.77	34.59	1	6918	34.59	6918	62.26	6918	55.34	13.84
2025	02	286811	6918.0	1106.88	553.44	2	6918	103.77	34.59	1	6918	34.59	6918	62.26	6918	55.34	13.84
2025	03	286811	6918.0	1106.88	553.44	2	6918	103.77	34.59	1	6918	34.59	6918	62.26	6918	55.34	13.84
2025	04	286811	6918.0	1106.88	553.44	2	6918	103.77	34.59	1	6918	34.59	6918	62.26	6918	55.34	13.84
2025	05	286811	6918.0	1106.88	553.44	2	6918	103.77	34.59	1	6918	34.59	6918	62.26	6918	55.34	13.84
2025	06	286811	6918.0	1106.88	553.44	2	6918	103.77	34.59	1	6918	34.59	6918	62.26	6918	55.34	13.84
2025	07	286811	6918.0	1106.88	553.44	2	6918	103.77	34.59	1	6918	34.59	6918	62.26	6918	55.34	13.84
2025	08	286811	6918.0	1106.88	553.44	2	6918	103.77	34.59	1	6918	34.59	6918	62.26	6918	55.34	13.84
2025	09	286811	6918.0	1106.88	553.44	2	6918	103.77	34.59	1	6918	34.59	6918	62.26	6918	55.34	13.84
2025	10	286811	6918.0	1106.88	553.44	2	6918	103.77	34.59	1	6918	34.59	6918	62.26	6918	55.34	13.84
2025	11	286811	6918.0	1106.88	553.44	2	6918	103.77	34.59	1	6918	34.59	6918	62.26	6918	55.34	13.84
2025	12	286811	6918.0	1106.88	553.44	2	6918	103.77	34.59	1	6918	34.59	6918	62.26	6918	55.34	13.84
2026	01	286811	6918.0	1106.88	553.44	2	6918	103.77	34.59	1	6918	34.59	6918	62.26	6918	55.34	13.84
2026	02	286811	6918.0	1106.88	553.44	2	6918	103.77	34.59	1	6918	34.59	6918	62.26	6918	55.34	13.84
2026	03	286811	6918.0	1106.88	553.44	2	6918	103.77	34.59	1	6918	34.59	6918	62.26	6918	55.34	13.84
2026	04	286811	6918.0	1106.88	553.44	2	6918	103.77	34.59	1	6918	34.59	6918	62.26	6918	55.34	13.84
合计				17710.08	8855.04			1660.32	553.44			553.44		996.16		883.44	221.4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c804d4c6v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86811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7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劳资专管员 陈少坛

证书编码：04418113944180017797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陈少坛

身份证号：44152319940116685X

岗位名称：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1月 27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国家开放大学
THE OPEN UNIVERSITY OF CHINA

毕业证书



（无国家开放大学钢印无效）

学生　陈少坛　，性别　男　，
生于　一九九四　年　一　月　十六　日，于
二〇二〇　年　七　月在本校修完
专　科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符合毕业规定，准予毕业。

校长：刘法刚

学校：国家开放大学

二〇二〇　年　七　月　二十　日

批准文号:(78)教工农字089号
注册证号：511618202006406600

No.　X007774924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www.chsi.com.cn

姓名　陈少坛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4 年 1 月 16 日
住址　广东省陆河县河田镇共联村委会田坑村28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1523199401166 85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陆河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2.05.07-2042.05.07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少坛　　社保电脑号：649380586　　身份证号码：44152319940116685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681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86811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2	286811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3	286811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4	286811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5	286811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6	286811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7	286811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8	286811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9	286811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0	286811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1	286811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2	286811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1	286811	5000.0	800.0	40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2	286811	5000.0	800.0	40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3	286811	5000.0	800.0	40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4	286811	5000.0	800.0	40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合计				12800.0	6400.0			1615.64	538.6			538.6		720.0		640.0	160.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c8044f16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86811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7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资料员 罗方达

证书编码：04418114944180049O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罗方达

身份证号：441523199307117592

岗位名称：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1月 07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毕业证书



学生 罗方达 性别 男，一九九三 年 七 月 十一 日生，于 二〇一七 年 九 月至 二〇二〇 年 一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网络教育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北工业大学 校（院）长：汪劲松

证书编号：106997202006109934 二〇二〇 年 一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方达　　社保电脑号：641931267　　身份证号码：44152319930711759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681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86811	9700.0	1552.0	776.0	2	9700	145.5	48.5	1	9700	48.5	9700	87.3	9700	77.6	19.4
2025	02	286811	9700.0	1552.0	776.0	2	9700	145.5	48.5	1	9700	48.5	9700	87.3	9700	77.6	19.4
2025	03	286811	9700.0	1552.0	776.0	2	9700	145.5	48.5	1	9700	48.5	9700	87.3	9700	77.6	19.4
2025	04	286811	9700.0	1552.0	776.0	2	9700	145.5	48.5	1	9700	48.5	9700	87.3	9700	77.6	19.4
2025	05	286811	9700.0	1552.0	776.0	2	9700	145.5	48.5	1	9700	48.5	9700	87.3	9700	77.6	19.4
2025	06	286811	9700.0	1552.0	776.0	2	9700	145.5	48.5	1	9700	48.5	9700	87.3	9700	77.6	19.4
2025	07	286811	9700.0	1552.0	776.0	2	9700	145.5	48.5	1	9700	48.5	9700	87.3	9700	77.6	19.4
2025	08	286811	9700.0	1552.0	776.0	2	9700	145.5	48.5	1	9700	48.5	9700	87.3	9700	77.6	19.4
2025	09	286811	9700.0	1552.0	776.0	2	9700	145.5	48.5	1	9700	48.5	9700	87.3	9700	77.6	19.4
2025	10	286811	9700.0	1552.0	776.0	2	9700	145.5	48.5	1	9700	48.5	9700	87.3	9700	77.6	19.4
2025	11	286811	9700.0	1552.0	776.0	2	9700	145.5	48.5	1	9700	48.5	9700	87.3	9700	77.6	19.4
2025	12	286811	9700.0	1552.0	776.0	2	9700	145.5	48.5	1	9700	48.5	9700	87.3	9700	77.6	19.4
2026	01	286811	9700.0	1552.0	776.0	2	9700	145.5	48.5	1	9700	48.5	9700	87.3	9700	77.6	19.4
2026	02	286811	9700.0	1552.0	776.0	2	9700	145.5	48.5	1	9700	48.5	9700	87.3	9700	77.6	19.4
2026	03	286811	9700.0	1552.0	776.0	2	9700	145.5	48.5	1	9700	48.5	9700	87.3	9700	77.6	19.4
2026	04	286811	9700.0	1552.0	776.0	2	9700	145.5	48.5	1	9700	48.5	9700	87.3	9700	77.6	19.4
合计				24832.0	12416.0			2328.0	776.0			776.0		1396.8		1241.6	310.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c8051ca7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86811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7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造价工程师 姚智超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4月07日
- 2026年07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姚智超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87年01月14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24400012712

有 效 期 : 2026年01月28日-2030年01月27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姚智超

签名日期: 2026.4.7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26年01月04日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4月09日
- 2026年07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姚智超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87年01月14日

专　　业: 安装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4204400004177

有 效 期 : 2024年12月22日-2028年12月21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姚智超

签名日期: 2026.4.9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24年12月09日



姓　　名：姚智超

身份证号码：412727198701144553

性　　别：男

专　　业：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224400012712

初始注册日期：2022 年 01 月 28 日

颁发机关盖章：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标准定额司

发证日期：2022 年 1 月 28 日



姓　　名：姚智超

身份证号码：412727198701144553

性　　别：男

专　　业：安装工程

聘用单位：深圳市华艺阳光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4204400004177

初始注册日期：2020 年 12 月 22 日

颁发机关盖章：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标准定额司

发证日期：2020 年 12 月 22 日



姓　　名：姚智超

性　　别：男

身份证号：412727198701144553

专　　业：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工程师

授予时间：2020 年 12 月 20 日

查询网址：
http://www.hnjsrcw.com/zcquery/

证书编号：B08203010100001543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姚智超　性别男，一九八七 年 一 月十四 日生，于二〇一一年 三 月至 二〇一三 年 七 月 在本校 电力工程与管理 专业

专升本科网络教育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1417201305110616

二〇一三 年 七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华分局
有效期限 2020.06.22-2040.06.22


姓名 姚智超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7 年 1 月 14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阳光路28号110室
公民身份号码 412727198701144553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姚智超　　社保电脑号：644935921　　身份证号码：41272719870114455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681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8681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2	28681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3	28681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4	28681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5	28681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6	28681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7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8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9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0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1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2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1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2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3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4	28681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合计				12699.34	5976.16			5654.28	2154.08			538.6		646.88		678.04	143.6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c80599ceu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86811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0年4月27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材料员 林佐钦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holder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注册编号：
Registration No.

姓　名：林佐钦
Full Name

性　别：男
Gender

身份证号：44058219920321003X
ID No.

岗位名称：材料员
Position Title

技能等级：一
Skill Level

发证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Date

广东省建协职业技能鉴定中心

备　注
Note

证书查询验证
www.gdzjx.org.cn

继续教育学习

证书使用说明

1、本证书是持证人参加专业技能岗位继续教育和测评的合格证明，可作为劳动者就业上岗和用人单位招录人员的参考依据，行业范围内通用。

2、本证书各项填写内容严禁涂改，由广东省建协职业技能鉴定中心验印有效。

3、依法准入类职业及特种作业仍需考取相关规定的职（执）业资格证书后方可上岗。

4、持证人应遵守作业地安全生产规定，遵从工法与操作规程，落实防护措施，并在相关专业内，遵守行业规定，完善专业知识与安全知识学习，防范各类事故发生。

5、继续教育有效期：员类和师类三年，操作类六年。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林佐钦

身份证号：440582199003210033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619682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林佐钦 性别男，一九九〇年 三 月二十一日生，于二〇一一年 九 月至二〇一四年 七 月在本校 应用日语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州松田职业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41251201406001458

二〇一四 年 七 月 十三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制



姓名 林佐钦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0 年 3 月 21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民治大道304号馨园六栋401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900321003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华分局

有效期限 2019.07.17-2039.07.17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佐钦　　社保电脑号：642062052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00321003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681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86811	6088.0	1034.96	487.0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88	54.79	6088	48.7	12.18
2025	02	286811	6088.0	1034.96	487.0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88	54.79	6088	48.7	12.18
2025	03	286811	6088.0	1034.96	487.0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88	54.79	6088	48.7	12.18
2025	04	286811	6088.0	1034.96	487.0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88	54.79	6088	48.7	12.18
2025	05	286811	6088.0	1034.96	487.0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88	54.79	6088	48.7	12.18
2025	06	286811	6088.0	1034.96	487.0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88	54.79	6088	48.7	12.18
2025	07	286811	6088.0	1034.96	487.0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88	54.79	6088	48.7	12.18
2025	08	286811	6088.0	1034.96	487.0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88	54.79	6088	48.7	12.18
2025	09	286811	6088.0	1034.96	487.0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88	54.79	6088	48.7	12.18
2025	10	286811	6088.0	1034.96	487.0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88	54.79	6088	48.7	12.18
2025	11	286811	6088.0	1034.96	487.0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88	54.79	6088	48.7	12.18
2025	12	286811	6088.0	1034.96	487.0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88	54.79	6088	48.7	12.18
2026	01	286811	6088.0	1034.96	487.04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88	54.79	6088	48.7	12.18
2026	02	286811	6088.0	1034.96	487.04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88	54.79	6088	48.7	12.18
2026	03	286811	6088.0	1034.96	487.04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88	54.79	6088	48.7	12.18
2026	04	286811	6088.0	1034.96	487.04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88	54.79	6088	48.7	12.18
合计				16559.36	7792.64			5654.28	2154.08			538.6		876.64		779.2	194.8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c804eeb9e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86811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7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施工员 彭潺

证书编码：04416102944160014 27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彭潺

身份证号：　441523199208206039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1月 27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初职证字第1009005230051号

彭潺 于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经 陆河县建筑工程技术初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建筑施工助理工程师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陆河县人事局

二〇一〇年五月二十八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彭潺 性别男，一九九二年 八 月二十 日生，于 二〇一〇 年 九 月至 二〇一三 年 七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技术师范学院天河学院 校（院）长：王培林

广东技术师范学院天河学院

证书编号：126681201306001419

二〇一三 年 七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彭潺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2 年 8 月 20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兴华一路105号2栋708
公民身份号码 44152319920820603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23.06.12-2043.06.12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彭潘　　社保电脑号：635589635　　身份证号码：44152319920820603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681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86811	4860.0	826.2	388.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60	43.74	4860	38.88	9.72
2025	02	286811	4860.0	826.2	388.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60	43.74	4860	38.88	9.72
2025	03	286811	4860.0	826.2	388.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60	43.74	4860	38.88	9.72
2025	04	286811	4860.0	826.2	388.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60	43.74	4860	38.88	9.72
2025	05	286811	4860.0	826.2	388.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60	43.74	4860	38.88	9.72
2025	06	286811	4860.0	826.2	388.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60	43.74	4860	38.88	9.72
2025	07	286811	4860.0	826.2	388.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60	43.74	4860	38.88	9.72
2025	08	286811	4860.0	826.2	388.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60	43.74	4860	38.88	9.72
2025	09	286811	4860.0	826.2	388.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60	43.74	4860	38.88	9.72
2025	10	286811	4860.0	826.2	388.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60	43.74	4860	38.88	9.72
2025	11	286811	4860.0	826.2	388.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60	43.74	4860	38.88	9.72
2025	12	286811	4860.0	826.2	388.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60	43.74	4860	38.88	9.72
2026	01	286811	4860.0	826.2	388.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860	43.74	4860	38.88	9.72
2026	02	286811	4860.0	826.2	388.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860	43.74	4860	38.88	9.72
2026	03	286811	4860.0	826.2	388.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860	43.74	4860	38.88	9.72
2026	04	286811	4860.0	826.2	388.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860	43.74	4860	38.88	9.72
合计				13219.2	6220.8			5654.28	2154.08			538.6		699.84		622.08	155.5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c80564cd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86811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2月27日

标准员 李文凤

证书编码：0412411500033000001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李文凤

身份证号：45090219980428152X

岗位名称：标准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永城市云迈达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4年03月06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文凤　性别 女，1998 年 4 月 28 日生，于 2018 年 9 月至 2022 年 6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桂林理工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5961202205100056　二〇二二 年 六 月 十六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文凤　　社保电脑号：810947996　　身份证号码：45090219980428152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681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8681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2	28681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3	28681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4	28681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5	28681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6	28681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7	28681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8	28681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9	28681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0	28681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1	28681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2	28681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1	286811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2	286811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3	286811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4	286811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合计				11952.32	5976.16			1615.64	538.6			538.6		646.88		678.04	143.6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c804c215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86811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0年4月27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标准员 陈招沛

证书编码：0422511500046000003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陈招沛

身份证号：441522198806210096

岗位名称：标准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湖北军诚建工职业培训学校

发证时间：2025年09月30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普通高级中学
毕业证书



学　　号: 0509041210156

身份证号: 441522198806210096

（本证无地级市以上教育行政部门盖章无效）

学生　陈招沛　，性别　男　，1988 年06 月 21 日生，籍贯系广东 省 汕尾市 陆丰 县（市、区），于二〇〇五年 九 月至二〇〇八 年 五 月在本校高中学习期满，共修习 165 学分，综合素质评价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东海第三中学　校长：

学校地址：陆丰市东海大道中段西侧

二〇〇八 年 五 月三十日

姓 名 陈招沛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88 年 6 月 21 日

住 址 广东省陆丰市东海镇连厝围十三巷2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152219880621009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陆丰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4.04.18-2044.04.1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招沛　　社保电脑号：641911025　　身份证号码：44152219880621009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681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86811	6100.0	976.0	488.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100	54.9	6100	48.8	12.2
2025	02	286811	6100.0	976.0	488.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100	54.9	6100	48.8	12.2
2025	03	286811	6100.0	976.0	488.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100	54.9	6100	48.8	12.2
2025	04	286811	6100.0	976.0	488.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100	54.9	6100	48.8	12.2
2025	05	286811	6100.0	976.0	488.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100	54.9	6100	48.8	12.2
2025	06	286811	6100.0	976.0	488.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100	54.9	6100	48.8	12.2
2025	07	286811	6100.0	976.0	488.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100	54.9	6100	48.8	12.2
2025	08	286811	6100.0	976.0	488.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100	54.9	6100	48.8	12.2
2025	09	286811	6100.0	976.0	488.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100	54.9	6100	48.8	12.2
2025	10	286811	6100.0	976.0	488.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100	54.9	[illegible]	48.8	12.2
2025	11	286811	6100.0	976.0	488.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10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12.2
2025	12	286811	6100.0	976.0	488.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100	[illegible]	6100	48.8	12.2
2026	01	286811	6100.0	976.0	488.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100	54.9	6100	48.8	12.2
2026	02	286811	6100.0	976.0	488.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100	54.9	6100	48.8	12.2
2026	03	286811	6100.0	976.0	488.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100	54.9	6100	48.8	12.2
2026	04	286811	6100.0	976.0	488.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100	54.9	6100	48.8	12.2
合计				15616.0	7808.0			1615.64	538.6			538.6		878.1		780.8	195.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c80493bc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86811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7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